

GUOJI AJI ANZHUBI A0ZHUNSHENJI 14J819

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

14J819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标准设计样图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

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 14J819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标准设计样图

批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组织编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

中国计划出版社

民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标准设计样图》的通知

民函[2015]11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住房城乡建设厅(委、局)，各计划单列市民政局、建设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建设局：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12年建设标准编制项目计划〉的通知》(建标[2012]192号)的要求，民政部组织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编制了《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标准设计样图》，已经有关部门会审通过。现印发你们，请参照执行。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标准设计样图》的管理工作由民政部负责，具体解释工作由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前 言

为执行《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建标143-2010）（以下简称《建设标准》），规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提高其建设质量，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2012年建设标准编制项目计划〉的通知》（建标[2012]192号）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组织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共同编制了《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标准设计样图》（以下简称《样图》）。

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在认真分析了全国数十个不同建设规模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基础上，本着满足为日托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娱乐和交通接送等日间服务方面的基本需求，做到规模适宜、功能完善、经济适用的原则，编制《样图》。编制组完成《样图》初稿后，广泛征求意见，并由民政部会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召开审查会，审查定稿。

《样图》的主要内容包括：1. 以表格形式列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构成及其面积指标，并给出各类用房功能关系图示。2. 明确了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选址原则和规划布局要求。3. 针对各类用房使用功能要求给出了具体设计图示和设备设施布置要求。4. 提供了不同建设规模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建筑设计方案。

《样图》不具备与《建设标准》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仅供使用者作为理解和把握《建设标准》规定时的参考。

由于编制组对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了解的局限性及编制时间紧迫等原因，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有关专家批评指正。如发现需要修改和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有关资料寄至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2号楼，邮政编码：100048），以便今后修订时参考。

主编单位：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

编制组负责人： 刘东卫 周燕珉

编制组成员（按姓氏笔画顺序）： 尹思谨 刘东卫 张树君
林文洁 林婧怡 周祥茵
周燕珉 郁银泉 程晓青
詹 谊

审查组长： 赵冠谦

审查组成员（按姓氏笔画顺序）： 刘明军 许绍业 沈立洋
朱显泽 李 力 柳博会
黄 汇 焦翼曾

项目 负责人： 张树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祥茵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标准设计样图

批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批准文号 民函[2015]116号
 主编单位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编号 GJBT-1304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
 实行日期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图集号 14J819

主编单位负责人 冯秉一
 主编单位技术负责人 刘卫平 周燕珉
 技术审定人 周祥国 周燕珉
 设计负责人 张树君 林婧怡

目 录

目录·····	1	保健康复用房·····	30
编制说明·····	2	康复训练设备·····	32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4	娱乐用房·····	33
选址及规划布局·····	10	洗衣房、公共卫生间·····	34
功能关系和空间组织·····	12	公共卫生间详图·····	35
设计要求·····	15	服务站·····	38

主要用房

休息室·····	19
休息设施·····	20
沐浴间·····	21
沐浴间详图·····	22
餐厅·····	27

设计方案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40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45
一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50
社区老年综合服务设施(含日间照料中心)·····	51

目 录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冯秉一 校对 周燕珉 周祥国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1

编制说明

1 编制依据

1.1 本图集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标[2012]192号《关于下达<2012年建设标准编制项目计划>的通知》的要求进行编制。

1.2 主要标准、规范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	建标 143-2010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	GB/T 50001-2010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2014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034-2013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118-2010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	GB 50180-93 (2002年版)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222-95 (2001年版)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GB 50352-2005
《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	GB 50437-2007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50763-2012
《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	GB 50867-2013

1.3 当依据的标准规范进行修订或有新的标准规范出版实施时,本图集与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不符的内容、限制或淘汰的技术或产品,视为无效。工程技术人员在参考使用时,应注意加以区分,并应对本图集相关内容进行复核后选用。

2 适用范围

2.1 本图集适用于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工程项目。

2.2 托老所、养老设施中的日间照料部分和社区其他公共服务设施用于老年人日间照料服务时可参考本图集。

3 编制原则

本图集以《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以下简称《建设标准》)为依据,充分体现以人为本,以尊重和关爱老年人理念,遵循安全、卫生、适用、经济的原则,保证老年人基本生活质量,按照服务功能、规模进行分类编制。

4 编制内容

4.1 本图集对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建设规模、项目构成要求进行了说明,给出了针对不同规模日间照料中心的用房配置建议和面积指标,并提供了工程项目投资估算表和建筑安装工期一览表,可作参考使用。

4.2 根据日间照料中心的设计要求,给出了选址及规划布局示意图,功能关系图示及常见的空间组织关系示例。

4.3 根据《建设标准》中要求的主要用房类别,编制了包括生活服务用房、保健康复用房、娱乐用房和辅助用房在内的各类用房设计图示,并提供了相应的设施设备常用尺寸、选型示例及布置要求。

4.4 针对沐浴间、公共卫生间等重点空间,给出了室内方案设计深度的平面、立面、剖面图示,以及截水沟、墙面扶手安装等常见节点的构造详图。

4.5 提供了各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设计方案共计8个,并详细说明了各类方案的适用范围及设计特色。这些方案基本涵盖了常见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面积规模和配建形式,可供相关专业人员设计时选用或参考。

编制说明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页

2

5 名词解释

5.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以生活不能完全自理、日常生活需要一定照料的半失能老年人为主的日托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娱乐和交通接送等日间服务的设施。

5.2 日托老年人：到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接受照料和服务的老年人。

5.3 医疗保健室：为日托老年人提供简单医疗服务和健康指导的用房。

5.4 康复训练室：为日托老年人提供康复训练的用房。

5.5 网络室：供日托老年人上网及通过网络与亲人、朋友聊天的用房。

5.6 多功能活动室：供日托老年人开展娱乐、讲座等集体活动的用房。

5.7 心理疏导室：为日托老年人及老年人家庭照顾者提供心理咨询和情绪疏导服务的用房。

6 使用说明

6.1 本图集中各类用房平面尺寸均采用养老设施常用的开间、进深或柱网尺寸进行设计，以便更好地适应实际项目中的需求。各类用房的进深尺寸尽量保证了统一性，便于灵活组合。

6.2 图集中虽然给出了多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设计方案，但在具体工程项目中，还应按照本图集及相关规范中所提出的设计要求，从实际的服务对象特征和使用需求出发，综合考虑各项目的地域特征、周边环境、服务特色、运营模式等因素进行具体设计。

6.3 本图集重点表达了建筑方案设计室内方案设计深度的图纸内容，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等相关专业的设计要求除符合建设标准外，还需满足相应的设计规范要求。相关节点如无障碍坡道、台阶、楼梯、电梯、扶手、防滑措施等的具体构造做法可参见以下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

06J403-1 《楼梯 栏杆 栏板（一）》

12J003 《室外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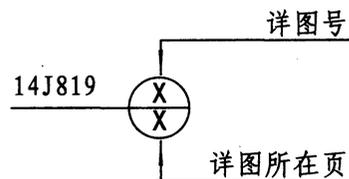
12J926 《无障碍设计》

13J404 《电梯 自动扶梯 自动人行道》

7 尺寸单位

本图集中除注明外，所注尺寸均为毫米（mm）。

8 索引方法



编制说明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设计 林靖怡

校对 周燕珉

林靖怡

页

3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1 建设规模

- 1.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规模应以社区居住人口数量为
主要依据，兼顾服务半径确定。
- 1.2 根据《建设标准》要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
规模可分为三类，其房屋建筑面积指标应符合表1规定。人口
老龄化水平较高的社区，可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增加建筑面积，
一、二、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房屋建筑面积可分别
按老年人人均房屋建筑面积 0.26m^2 、 0.32m^2 、 0.39m^2 核定。
- 1.3 一、二、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服务人数可参照
表2中给出的推算人数确定。

表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房屋建筑面积指标表

类别	社区人口规模（人）	建筑面积（ m^2 ）
一类	30000~50000	1600
二类	15000~29999	1085
三类	10000~14999	750

- 注：1.表中社区人口规模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划分。
2.表中各类别所对应的建筑面积均为上限值，不得超出。
3.平均使用面积系数按0.65计算。

表2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人数推算表

类别	一类	二类	三类
服务人数（人）	50~80	35~49	<35

- 注：服务人数推算方法为：建筑面积/人均建筑面积。其中建筑面积参照
表1取值；人均建筑面积参照《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GB 50437中
表3.2.2-2“托老所每床建筑面积不应小于 20m^2 ”的规定取值。在此基
础上，进一步结合实际调研经验，综合确定得出上表数据。

2 建设内容及项目构成

- 2.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内容包括房屋建筑及建筑
设备、场地和基本装备。
- 2.2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房屋建筑应根据实际需要，合
理设置老年人的生活服务、保健康复、娱乐及辅助用房。
- 2.2.1 老年人生活服务用房主要满足日托老年人在休息、进
餐、助浴等方面的需要，包括休息室、餐厅（含配餐间）和
沐浴间（含理发室）等空间。
- 2.2.2 老年人保健康复用房是为日托老年人提供简单医疗服
务、基本康复训练及心理保健服务的用房，包括医疗保健室、
康复训练室和心理疏导室等空间。其中，心理疏导室的设置
是为了向有需要的日托老年人和老年人的家庭照顾者提供心
理疏导和心理支持服务。
- 2.2.3 老年人娱乐用房是供日托老年人开展娱乐活动和进行
社会交往的用房，包括阅览室（含书画室）、网络室和多功能
活动室等空间。多功能活动室的设置一方面可供日托老年人
聚会聊天，另一方面也可满足开展娱乐、讲座、培训等集体
活动的需要。
- 2.2.4 辅助用房是保障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日常管理和
后勤服务工作有序开展所必须设置的基本用房，可包含办公
室、厨房、洗衣房、公共卫生间和其他用房（如库房等）。
- 2.3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当共用其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
（例如社区医疗站、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等），可不再单独
设置相应的功能用房。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页

4

2.4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用房配置宜根据建设规模、服务人数、服务内容等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一类、二类、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用房配置可参照表3确定。

表3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用房配置建议表

用房分类	用房名称	用房配置建议		
		一类	二类	三类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除设置一般的休息区、休息室外，还可为有特殊需求或身体状况的老人设置专门的休息室或休息床位		应设休息区或休息室，面积有限时可与其他空间合设，分时使用
	沐浴间(含理发室)	沐浴间宜设置专门的更衣区、洗浴区、如厕区和理发区	沐浴间宜设置专门的更衣区、洗浴区，宜就近设置厕位和理发区	宜设独立的沐浴间，面积有限时，可将更衣、洗浴、如厕功能合设
	餐厅(含配餐间)	应设置专门的餐厅，并设置配餐台或配餐间		就餐区可与多功能活动区合设，并设置配餐台
保健康复用房	医疗保健室	除设置医疗保健室外，还可附设其他医疗空间	宜设置独立的医疗保健室。当由社区医疗站等提供服务时，可不设相应的用房。	
	康复训练室	应设置康复训练室，并宜根据不同的康复活动需求分区	宜设置相对独立的康复训练区或康复训练室	宜设康复训练区，也可将康复训练设备设置在其他用房，分时使用
	心理疏导室	应设置专门的心理疏导室		可与其他用房合设，分时使用

续表3

用房分类	用房名称	用房配置建议		
		一类	二类	三类
娱乐用房	阅览室(含书画室)	阅览区、网络区宜分散设置在就餐区、多功能活动区附近。阅览室、书画室、网络室等娱乐用房可与多功能活动室合设，并宜进行适当的分区		
	网络室			
辅助用房	多功能活动室	应设置独立的多功能活动区或多功能活动室	宜设置独立的多功能活动区或活动室，也可与阅览区、书画区、网络区等合设	多功能活动区可与就餐区或康复训练区合设，分时使用
	办公室	应设置办公区和服务台		办公区可结合服务台设置
	厨房	应设置厨房，并宜考虑为周边社区居民及设施提供送餐的需求	厨房宜根据运营模式来确定是否设置。当为外部送餐时，可不设厨房，只设配餐间或配餐台；当自行供餐时，则应设置相应规模的厨房	
辅助用房	洗衣房	应设置独立的洗衣房及晾晒空间		洗衣房可与其他用房合设；并宜设晾晒空间
	公共卫生间	应根据服务人数的数量设置相应的卫生洁具设施，并应设置无障碍卫生间或无障碍厕位		
	其他用房	应根据具体需求，设置储藏间、库房、设备用房、安全监控室、值班室等辅助用房		

注：由于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面积规模有限，部分用房宜考虑一室多用、分时使用的可能性，从而保证空间的高效利用。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页	5

2.5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建筑设备应包括供电、给排水、采暖通风、通信、消防和网络等设备。

2.6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场地应包括道路、停车、绿化和室外活动等场地。

表4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设备配置表

设备种类	具体设备
生活服务	洗澡专用椅凳
	轮椅
	呼叫器
保健康复	按摩床(椅)
	平衡杠、肋木、扶梯、手指训练器、股四头肌训练器、训练垫
	血压计、听诊器
娱乐	电视机、投影仪、播放设备
	计算机及网络设备
安防	监控设备
	定位设备
	摄录像机
交通工具	老年人接送车
	物品采购车

注:表中所列设备仅供参考。在具体项目中应结合实际的服务内容和需求,选配相应的设备。不宜盲目配置,以免造成闲置与浪费。

2.7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配备生活服务、保健康复、娱乐、安防等相关设备和必要的交通工具。根据《建设标准》要求,各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相关设备配置可参照表4确定,实际工程中应根据具体的服务内容和功能要求进行灵活选配。

3 面积指标

根据《建设标准》要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各类用房使用面积所占比例可参照表5确定,各类用房使用面积指标可参照下页表6。在实际项目中应因地制宜,在总建筑面积指标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根据不同的项目定位、运营模式、服务特色、老年人使用需求,适当调整各类用房的面积分配比例,保证相应的功能要求。

表5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各类用房使用面积所占比例表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所占比例(%)		
		一类	二类	三类
老年人用房	生活服务用房	43.0	39.3	35.7
	保健康复用房	11.9	16.2	20.3
	娱乐用房	18.3	16.2	15.5
辅助用房		26.8	28.3	28.5
合计		100.0	100.0	100.0

注:表中所列各项功能用房使用面积所占比例为参考值,各地可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总建筑面积范围内适当调整。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页

6

表6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测算表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m ²)			
		一类	二类	三类	
老年人用房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321	180	101
		沐浴间(含理发室)	48	42	36
		餐厅(含配餐间)	78	55	38
		合计	447	277	174
	保健康复用房	医疗保健室	48	42	36
		康复训练室	58	54	48
		心理疏导室	18	18	15
		合计	124	114	99
	娱乐用房	阅览室(含书画室)	64	36	27
		网络室	30	24	18
		多功能活动室	96	54	30
		合计	190	114	75
辅助用房	办公室	36	30	24	
	厨房	159	89	55	
	洗衣房	24	24	18	
	公共卫生间	36	36	24	
	其他用房	24	21	18	
	合计	279	200	139	
总计		1040	705	487	

5 投资估算内容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的投资估算内容可参照表7编制。具体估算费用还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表7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投资估算表

	工程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合计	单位	数量	指标 (元/m ²)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一)	建安工程费								
1	土建工程费								
2	安装工程费								
2.1	电气工程								
2.2	弱电工程								
2.3	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2.4	暖通工程								
2.5	燃气								
2.6	电梯								
3	装修工程费								
(二)	地下建安工程费								
1	土建及装修工程费								
2	安装工程费								
2.1	电气工程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亚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沈立洋 沈立洋

页

7

续表7

	工程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单位	数量	指标 (元/m ²)
		建筑 工程 费	设备 购置 费	安装 工程 费	其他 费用	合计			
2.2	弱电工程								
2.3	给排水及消防工程								
2.4	暖通工程								
2.5	变配电设备								
2.6	柴油发电机								
2.7	动力设备工程								
2.8	水泵房设备								
(三)	室外工程								
1	道路、广场及雨污水								
2	室外电气、照明								
3	室外给水及消防								
4	围墙及大门								
5	绿化及景观								

续表7

	工程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单位	数量	指标 (元/m ²)
		建筑 工程 费	设备 购置 费	安装 工程 费	其他 费用	合计			
二	设备费								
1	生活服务设备费								
2	保健康复设备费								
3	娱乐设备费								
4	安防设备费								
5	交通工具设备费								
三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	前期工作咨询费								
3	勘察费								
4	设计费								
5	施工监理费								
6	竣工图编制费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亚斌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沈立洋 沈立洋

页

8

续表7

	工程费用名称	估算价值				合计	单位	数量	指标 (元/m ²)
		建筑 工程 费	设备 购置 费	安装 工程 费	其他 费用				
7	造价咨询费								
8	审图费								
9	招标代理费								
10	土地费								
11	环境影响评估费								
12	新型建筑材料专项基金								
13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4	市政配套费								
15	人防异地建设费								
16	清单编制费								
四	预备费								
五	工程造价合计								

6 建筑安装工期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的建筑安装工程周期可参照表8。具体工期还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表8 建筑安装工程周期一览表

分类	I类地区	II类地区	III类地区
一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12天	120天	137天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天	80天	90天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51天	55天	63天

注：1. 此表根据《全国统一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建标（2000）38号编制，其天数根据面积指标得出，仅作参考。

2. I类地区有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湖北、湖南、广东、广西、四川、贵州、云南、重庆、海南；II类地区有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山东、河南、陕西、甘肃、宁夏；III类地区有内蒙、辽宁、吉林、黑龙江、西藏、青海、新疆。

建设规模和项目构成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沈立洋

页

9

选址及规划布局

1 选址原则

1.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选址应符合城市规划要求，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1.1.1 服务对象相对集中，交通便利，供电、给排水、通信等市政条件较好。

1.1.2 临近医疗机构等公共服务设施。

1.1.3 环境安静，与高噪声、污染源的防护距离符合有关安全卫生规定。

1.2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密切结合居住小区、居住组团布置，形成散点式、网络状的布局。

1.3 二、三类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宜以500米左右服务半径布点，方便老年人到达。

1.4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充分利用其他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和福利设施，实行资源整合与共享。可就近或结合社区会所、社区活动中心、社区卫生站、居委会等公共服务设施设置，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1.5 应选择交通方便的位置，但不应与车行主干道直接相连接，避免形成安全隐患。

1.6 建设场地应具有良好的日照、通风条件。

2 规划布局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规划设计应符合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和防火防灾等相关规范要求，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2.1 宜采用低层独立式建筑，或设置在其它民用建筑的低层部分，并保持相对独立，设有独立出入口。二层及以上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设置电梯或无障碍坡道。无障碍坡道的建筑面积不计入本图集规定的建筑面积内。

2.2 应设有两个及以上出入口，便于老年人活动流线与服务流线分开。老年人主要出入口宜避免北向和西北向。

2.3 建筑周围应有便于消防车扑救、救护车或其他车辆临时通行、回转的空间。

2.4 老年人出入口附近应设置电动车和老年代步车等非机动车停放场地，还应设置适量的机动车停车位，供机动车（如送餐车、救护车等）临时停放。

2.5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设室外场地，便于开展休闲、健身、娱乐等活动。室外活动场地应避免与机动车流线交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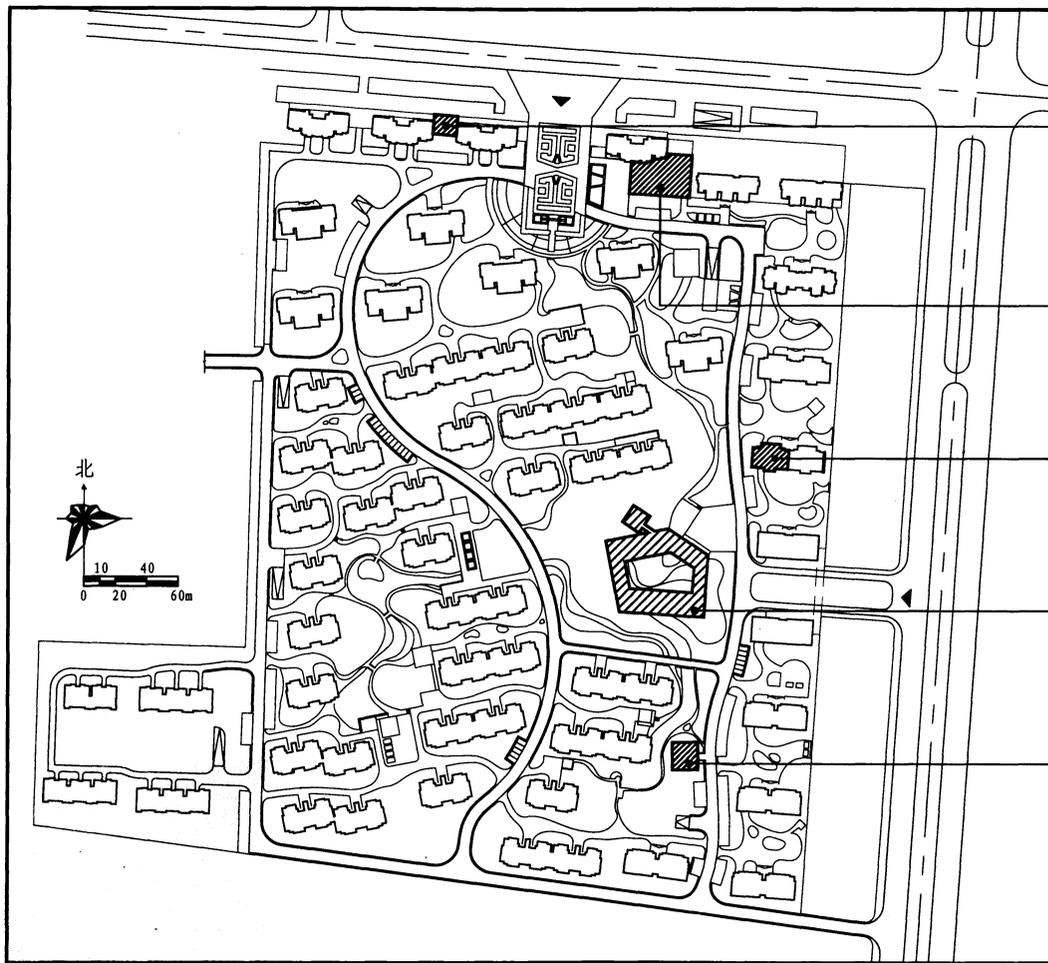
2.6 室外场地要有充足的日照条件，满足向阳、避风的环境要求。场地范围应保证有1/2的面积处于当地标准的建筑日照阴影之外。

2.7 室外活动场地可结合小区中心绿地设置，既能共享社区景观，又方便老年人与社区其他人员交流互动。

2.8 室外场地或露台可设置休息座椅、运动器械等。

2.9 应设置晾晒场地。当由于用地紧张，在地面布置晾晒场地困难时，可布置在上人屋面或阳台上，并应设置防护设施。

选址及规划布局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娟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程晓青	设计	页	10



可与底商结合设置，兼顾对社区内外服务，注意选择日照条件较好的位置

可与社区活动中心结合设置，管理集约，功能紧凑，部分活动空间可与活动中心共用

可设置在住宅底层，或利用现有套型改造，注意选择通风采光条件好、交通方便的位置

可与幼儿园结合设置，加强老人与孩子的互动，部分室外场地可以共用

可临近景观独立设置，选择环境优美、通风采光条件好、交通方便的位置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在居住小区中的几种选址位置

选址及规划布局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图王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程晓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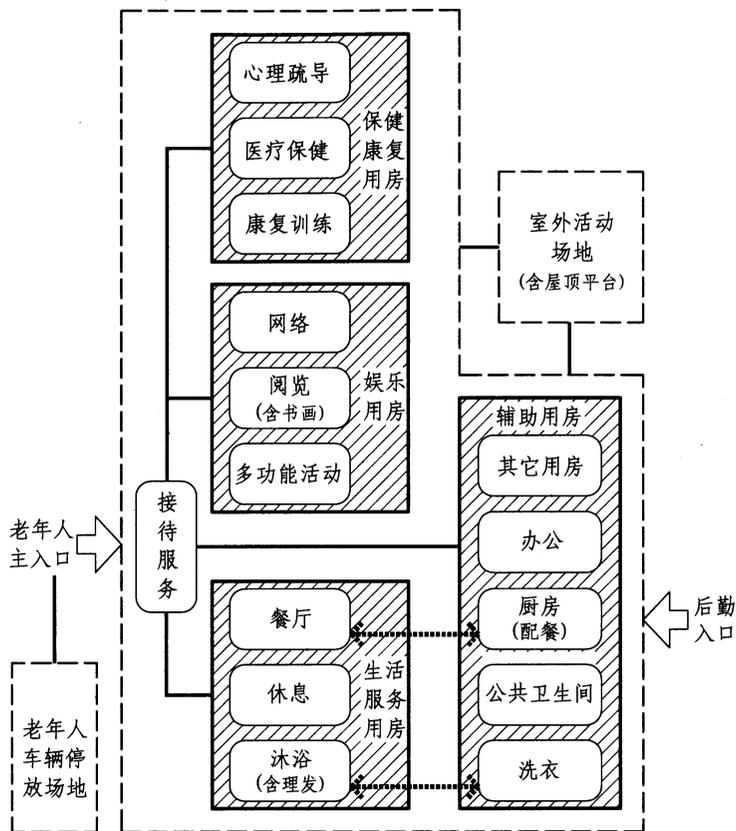
程晓青

页

11

功能关系与空间组织

1 功能关系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功能关系框图

—— 主要关系 ⇄ 直接联系 ⇨ 出入口

2 空间组织要点

- 2.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采用开敞、灵活的空间组织形式，方便空间的相互借用和功能的灵活转换。
- 2.2 可采用并列型、围绕型的空间组织形式，交通流线宜形成循环回路，使流线集约，提高服务效率。
- 2.3 各类功能用房布置宜做到动静分区。
- 2.4 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宜以服务站和多功能活动区为核心，合理分区组织其它空间，便于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和照料，并有助于增强老年人参与度和融入感。
- 2.5 服务站与主要出入口、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及楼电梯间要有较为密切的视线联系，方便工作人员观察老人的活动状况，保障老人的安全。
- 2.6 老年人休息室宜与保健康复、娱乐和辅助用房作必要的分隔，避免干扰。
- 2.7 沐浴间应与洗衣房、公共卫生间就近设置。
- 2.8 厨房、配餐间或配餐台与餐厅要直接相连，便于配餐、分餐操作。
- 2.9 公共卫生间应就近布置在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且易于找到的位置，并宜尽量保证在护理服务人员的视线范围内。
- 2.10 室外活动场地和绿地的位置应与室内各活动空间保持视线联系，便于看护管理，保证老年人安全。

功能关系和空间组织

图集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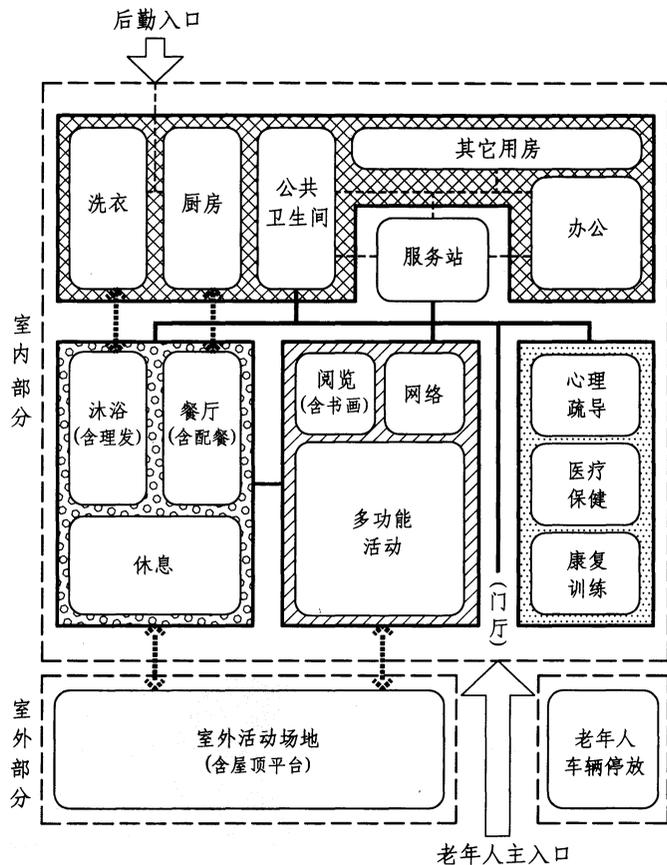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程晓青 程晓青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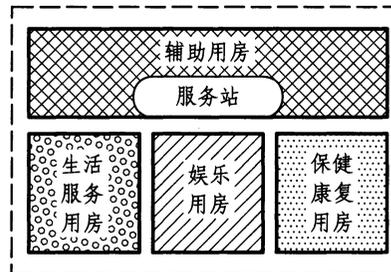
12

3 空间组织示例



并列型空间功能布局

——老年人主要动线 - - - - - 后勤服务动线 ······ 直接联系 ⇨ 出入口



并列型空间组织关系

并列型空间组织要点分析

特点	老年人活动区与辅助服务区平行并列布置
优点	进深小，活动空间完整，朝向通风较好
缺点	室内动线较长
适应空间类型	东西长面宽，南北小进深

功能关系和空间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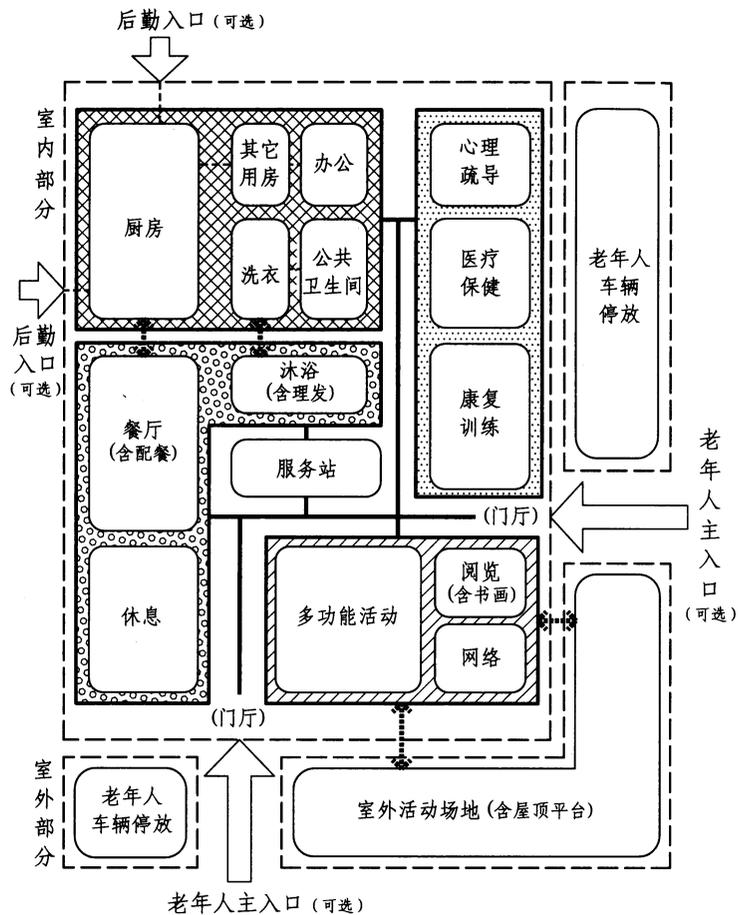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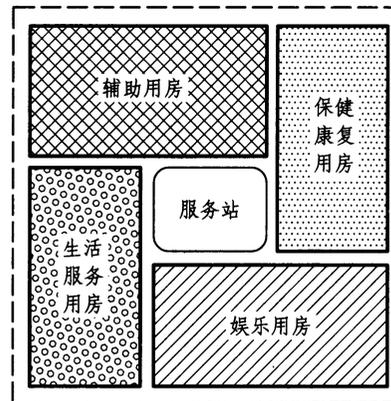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程晓青 程晓青

页

13



围绕型空间功能布局



围绕型空间组织关系

围绕型空间组织要点分析

特点	老年人活动区围绕辅助服务区布置
优点	老年人活动空间视野开阔，动线短
缺点	老年人活动空间分散，管理困难，有西晒和东晒
适应空间类型	东西、南北尺寸相近或东西面宽小、南北进深大

功能关系和空间组织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亚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程晓青 程晓青

页

14

设计要求

1 基本规定

- 1.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房屋建筑应根据日托老年人身心特点和服务流程,结合经济水平和地域条件合理确定,主要建筑结构型式应考虑空间的灵活性并留有扩建、改造余地。
- 1.2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筑设计应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城市道路和建筑物无障碍设计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等规范、标准的要求和规定。
- 1.3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房屋建筑宜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其抗震设防标准应为重点设防类。
- 1.4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消防设施的配置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有关规定,其建筑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
- 1.5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用房应保证充足的日照和良好的通风,充分利用天然采光,窗地比不应低于1:6。
- 1.6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供电设施应符合设备和照明用电负荷的要求,并宜配备应急电源设备。
- 1.7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有给排水设施,并应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其生活服务用房应具有热水供应系统,并配置洗涤、沐浴等设施。
- 1.8 严寒、寒冷及夏热冬冷地区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有采暖设施;最热月平均室外气温高于或等于25℃地区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设有空调设备,并设有排气扇等通风换气装置。
- 1.9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应根据网络服务和信息化管理的需要,敷设线路,预留接口。

2 生活服务用房

- 2.1 休息室
 - 2.1.1 老年人休息室不应设置在地下、半地下,不应与电梯井道、有噪声振动的设备机房等贴邻布置。
 - 2.1.2 休息室可独立成室,并宜男女分设,也可采用半开敞的空间形式,或其他用房合设,分时使用以避免空间浪费。
 - 2.1.3 独立设置的休息室以每间容纳4~6人为宜,室内通道和床(椅)距应满足轮椅进出及日常照料的需要。休息室内可设卫生间。
 - 2.1.4 可根据实际需求采用床、多功能沙发、躺椅等不同形式的休息设施。
 - 2.1.5 休息床位、沙发间宜用软帘进行分隔,以保证私密性。
 - 2.1.6 可设置专用休息室,供有特殊需求的老年人休息使用。
- 2.2 沐浴间
 - 2.2.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宜设独立的沐浴间。按照《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GB 50867中第5.2.10条第2款规定,每15~20人宜设1间具有独立分隔的沐浴间。条件有限时,可结合公共卫生间内设置专门的沐浴区。
 - 2.2.2 沐浴间应注意干湿分区,宜分设更衣区、洗浴区、如厕区等。
 - 2.2.3 沐浴间的洗浴区内应配备淋浴喷头、浴凳。可按需设置浴槽(床)或洗澡机等老年人助浴设施,并留有助浴空间。
 - 2.2.4 沐浴间内应附设厕位;条件有限时,应保证沐浴间与公共卫生间邻近,以便老人洗浴前后就近如厕。

设计要求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邵明

校对

周燕珉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15

2.2.5 沐浴间内宜设置相对独立的理发区，并宜配置洗手池等设施。

2.3 餐厅

2.3.1 餐厅的座位数应与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服务人数相符合；餐厅的使用面积按照《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GB 50867要求，应为 $2.0\text{m}^2/\text{座}$ 。

2.3.2 餐桌椅的布置应为工作人员留有分餐、助餐的空间；可为乘轮椅的老人设置专门的轮椅用餐座位。

2.3.3 餐厅与配餐间或配餐台应就近布置。配餐区需考虑送餐车停放的空间，留出配餐所需的操作空间及台面，并考虑存放餐具的位置。

2.3.4 餐厅宜考虑多功能使用的需求。桌椅家具选型应便于灵活移动和组合，以适应不同活动时的空间需求。

2.3.5 餐厅内宜设洗手池，方便老人用餐前后就近洗手。

3 保健康复用房

3.1 医疗保健室

3.1.1 医疗保健室应满足医生定期坐诊，开展简单诊疗活动的空间需求；条件有限时，可与心理疏导室或其他用房合设，分时使用，但应注意进行适当的分隔。

3.1.2 医疗保健室可设置观察床位，供日托老年人临时休息、留观使用。

3.2 康复训练室

3.2.1 康复训练室应满足为日托老年人开展简单的康复训练、作业治疗、按摩等活动所需的空间要求。宜设独立的康复训练室或训练区；条件有限时可结合多功能活动室等空间设置。

3.2.2 康复训练室的地面应平整、防滑，房间平面布局应适应不同的康复器械及设备设施的布置和使用要求。

3.3 心理疏导室

3.3.1 心理疏导室使用面积按照《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GB 50867要求，不宜小于 10.00m^2 。条件有限时，可与医疗保健室等用房合设，分时使用，但应注意进行适当的分隔。

3.3.2 心理疏导室应营造安静、舒适、亲切的环境，以使心理疏导对象的情绪得到放松。

4 娱乐用房

4.1 娱乐用房应有良好的天然采光与自然通风条件，东西向开窗时应采取有效的遮阳措施。

4.2 多功能活动室应满足老年人围坐活动、集体做操等多种活动的使用要求；宜采用开敞、通透的空间形式，室内地面应平整。

4.3 多功能活动室可与康复训练、就餐功能结合设置，并宜考虑投影屏幕、电视、储物柜等家具设施的布置要求。

4.4 阅览室、书画室、网络室等娱乐用房可组合设计，提高空间使用效率，也可分散设置在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附近。

5 辅助用房

5.1 服务站、办公室

5.1.1 宜设置综合服务站，满足工作人员服务管理、日常办公的需求；在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设施中，服务站可兼做配餐台使用；在一类、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设施中，服务站宜设置在门厅附近，方便观察出入口和楼电梯的状况。

设计要求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邵山

校对

周燕珉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16

5.1.2 办公室宜与服务站邻近设置，以节约人力兼顾管理。

5.1.3 服务台宜兼顾乘轮椅者的低位使用需求。

5.2 厨房

5.2.1 厨房应根据运营管理模式确定是否设置。当采用外部送餐的方式时，可不设厨房，只设配餐间或配餐台；当为自行供餐时，则应设置相应规模厨房。

5.2.2 厨房面积、布局应符合《饮食建筑设计规范》JGJ 64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5.2.3 厨房宜设置专门的后勤出入口。

5.3 洗衣房

5.3.1 洗衣房须注意洁、污分区，宜有存放清洁用品的空间，和晾晒衣物的空间；宜就近洗衣房设置晾晒平台或场地。

5.3.2 洗衣房宜与沐浴间保持近便的联系；洗衣房与清洁间、公共卫生间等用水空间宜集中设置。

5.4 公共卫生间

5.4.1 应设置无障碍卫生间或无障碍厕位。

5.4.2 公共卫生间洁具的配置数量可参照表9确定。

表9 公共卫生间洁具配置指标

洁具	男(人/每件)	女(人/每件)
洗手盆	<15	<12
坐便器	<15	<12
小便器	<12	—

注：上表根据《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GB 50867中表5.2.9确定。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公共卫生间洁具数量按老年人总数测算，当与社区活动中心等其他设施合并设置时应根据服务人数相应增加洁具数量。

5.4.3 公共卫生间应与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邻近设置，并宜有天然采光和自然通风条件。

5.5 其他用房

5.5.1 应设置储藏间、库房，以满足备用物品及各类杂物存放的需求。

5.5.2 宜设置相应的职工用房，满足工作人员就餐、更衣、洗浴等需求。

6 无障碍设计及安全措施

6.1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筑及其场地均应进行无障碍设计，并应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的规定。无障碍设计具体部位应符合《养老设施建筑设计规范》GB 50867规定。

6.2 有条件时，建筑主要出入口宜采用平坡出入口。出入口上部应设雨篷，并应做有组织排水。

6.3 楼梯及台阶起止处应有醒目的地面标识，或在颜色和材质上有明显区别。

6.4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电梯应为无障碍电梯，轿厢尺寸须保证轮椅和急救担架进出及使用方便，电梯相关技术参数应根据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13J404《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确定。

6.5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用房门净宽不应小于900mm，走道净宽不应小于1800mm。

6.6 室内地面应无高差，老年人经过的过厅、走道、房间等不应设门槛。

设计要求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周燕珉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17

6.7 室内墙面阳角宜做圆（切）角处理或安装防撞护角，室内公共部分墙面宜采用高踢脚或加护墙板，高度不应低于350mm。

6.8 老年人使用的开敞阳台、露台或屋顶上人平台在临空处应设置高度不低于1.20m的护栏，护栏不应采用可攀登的形式。还可增加安全防护网等安全防护措施。

6.9 建筑各出入口、公共走廊、楼电梯间等场所应设置安全监控设施。公共卫生间、沐浴间等用房应设置紧急呼叫按钮。

6.10 建筑室内外应设置清晰、连续的导向标识，标识牌图底色彩应对比明显，易于辨识，表面材质应避免出现反光。

7 室内设计

7.1 室内界面材质及色彩

7.1.1 老年人用房室内地面选材应特别注意防滑要求。根据使用功能需求，可选择防滑地砖或防滑性能好的塑胶地面等。地砖应避免采用抛光表面，可选用半亚光或亚光面，以达到避免眩光的作用。

7.1.2 夏热冬冷地区及夏热冬暖地区老年人用房地面应避免出现返潮现象。

7.1.3 老年人用房地面色彩宜选择中等或较高明度暖色系。

7.1.4 老年人用房墙面选材可选用壁纸和墙漆，色彩应柔和，并与地面形成差异。当采用壁纸时，需避免选择容易引起视觉错觉或图案跳跃感过大的纹样。

7.1.5 老年人用房天花选材应注意吸声要求，可选用吸音板；天花造型宜简洁、色彩明快，避免采用反光率较高的材料。

7.2 室内光环境

7.2.1 室内照度标准应参考《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中

的规定选取上限，即：门厅 300 lx；休息室 100 lx；餐厅 200 lx；多功能活动室 300 lx；卫生间、盥洗室、浴室 150 lx；更衣室 150 lx。

7.2.2 同一空间不同区域有不同照度要求时，应采用分区一般照明；正常照明可能因故障熄灭，应设置备用照明以确保日常活动继续进行。

7.2.3 房间内一般照明的照度值不宜低于作业区域一般照明照度值的1/3。

7.2.4 照明方式宜多样化，避免单一化的顶部直接照明，宜适当配置反光灯槽和墙面照明，提高室内空间各界面亮度。

7.2.5 灯具的选用应采用光效高、节能性好、防眩光的灯具，显色性Ra宜大于85，光色设计宜选用暖色温或中等色温。

7.3 室内噪声控制

7.3.1 凡产生噪声的设备用房，内墙面均应根据《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做吸声处理。

7.3.2 间隔墙及楼板的空气声计权隔声量应 ≥ 50 dB，楼板的计权标准化撞击声压级应 ≤ 75 dB。

7.4 家具陈设

7.4.1 家具选型应考虑老年人身体特征及人体工学尺寸，沙发、座椅的坐面高度不宜过低，材质应软硬适中，且应设有扶手，便于老人起坐时借力撑扶。

7.4.2 门厅、餐厅、多功能活动室等公共空间的墙面宜设置可供张贴通知、照片等的布告栏或软木板等设施。

7.4.3 可适当布置绿植、字画、雕塑等陈设，营造亲切、温馨的居家气氛。

设计要求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张树君

校对 周燕珉

设计 尹思谨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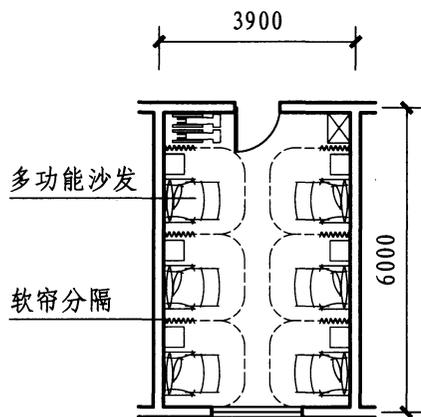
18

张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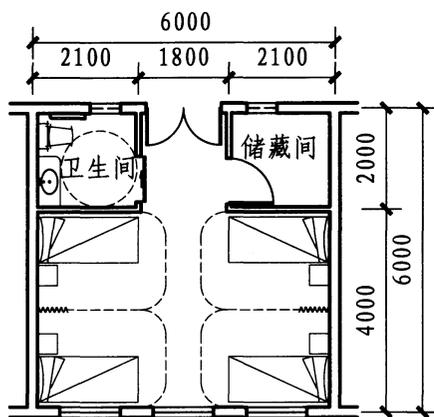
周燕珉

尹思谨

张树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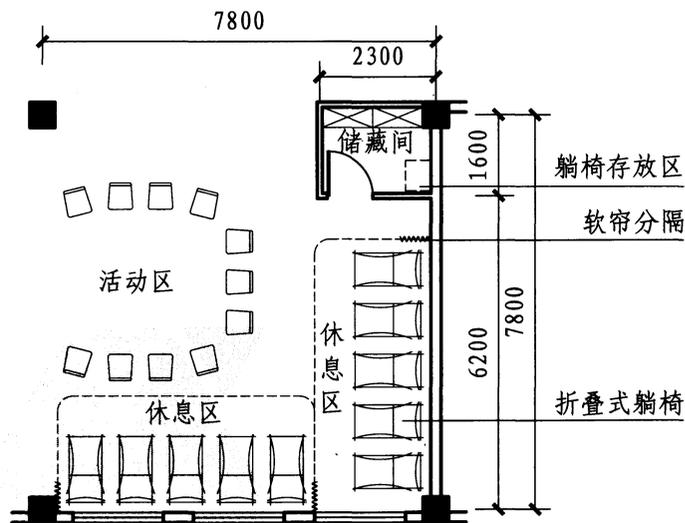


六人间休息室 (21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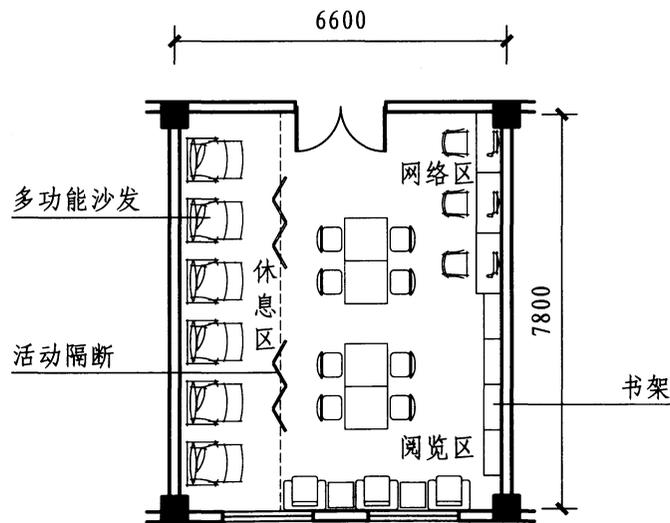
带卫生间的四人间休息室 (33m²)

- 注: 1. 独立设置的休息室每间宜为4~6人。
 2. 休息室可与其他用房合设, 以使房间在不同时段都能得到有效利用。
 3. 休息设施可采用床或多功能沙发。床位或沙发间宜采用软帘分隔, 以保证一定的私密性。
 4. 在老年人主要活动空间周围可设置分散的休息设施(如沙发、躺椅等), 既便于老人就近小憩, 又能够实现空间的多功能利用。休息区与活动区之间宜采用活动隔断或软帘分隔, 减少相互干扰。



与活动区结合的休息区 (24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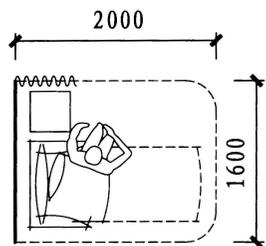
(休息区与活动区分时使用。休息区面积指虚线范围内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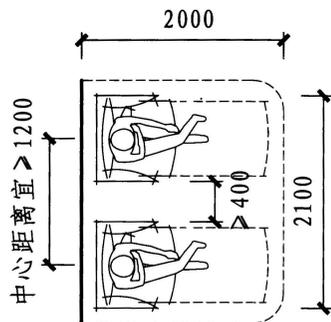
与阅览、网络室结合的休息区 (16m²)

(休息区面积指虚线范围内面积)

休息室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19



单个多功能沙发的布置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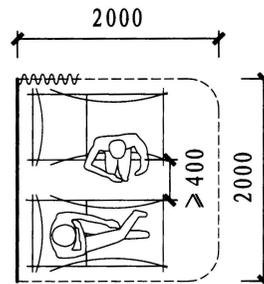


多个多功能沙发的布置范围



长: 800~1700mm
宽: 850mm

多功能沙发



多个躺椅的布置范围



长: 700~1300mm
宽: 65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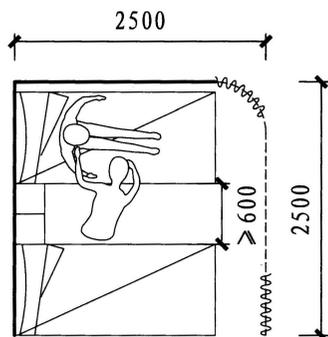
躺椅布置形式及基本尺寸

(躺椅前后须预留伸长至半躺位所需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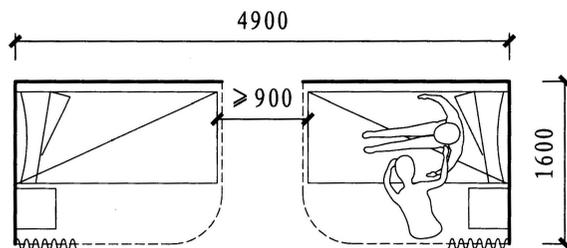
躺椅

多功能沙发布置形式及基本尺寸

(多功能沙发前后须预留伸长至半躺位所需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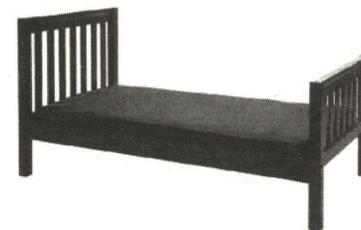


相邻床位的布置范围



相对床位的布置范围

床布置形式及基本尺寸



长: 2000mm
宽: 900mm

单人床

注: 多功能沙发可供老年人午休时使用, 通常具有坐姿位、半躺位等调节功能, 适合在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使用; 躺椅可供老人短时休息使用, 具有可折叠、收纳方便、节约空间的优点, 在南方地区使用较多。

休息设施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设计 周燕珉

校对 李广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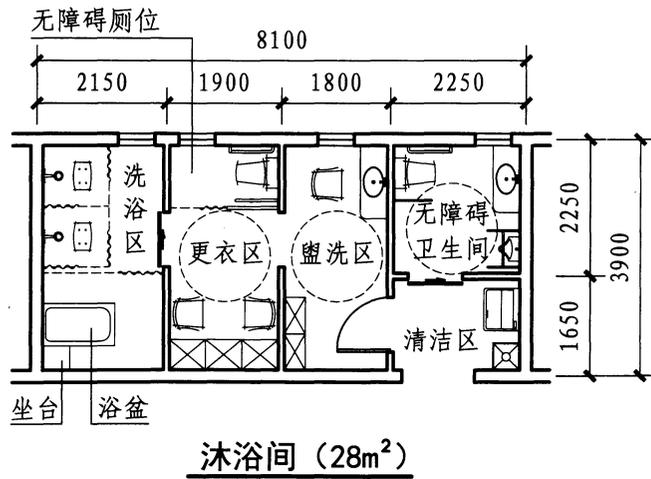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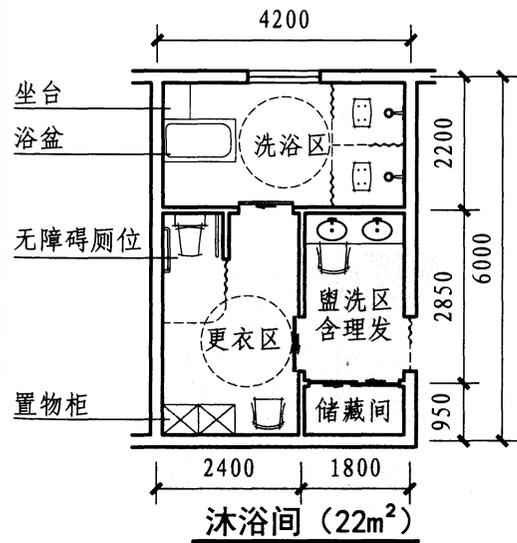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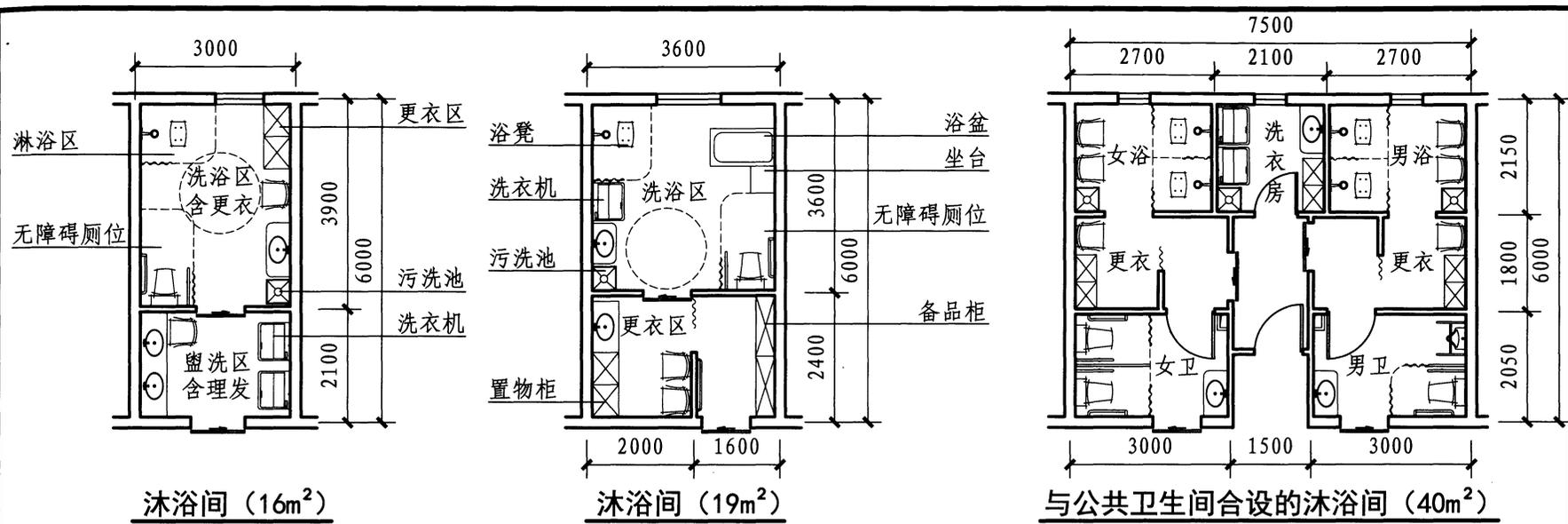
设计 李广龙

设计 林婧怡

设计 林婧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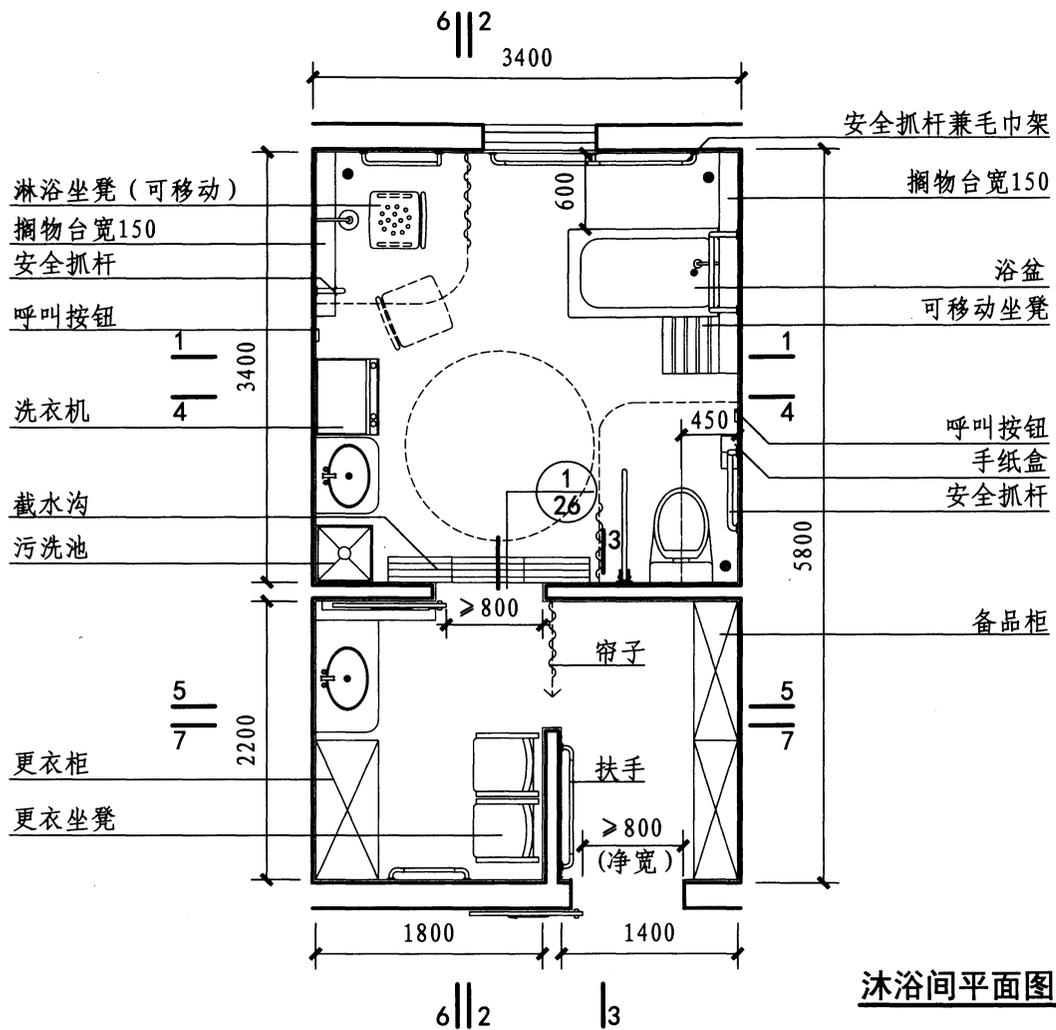
页

20



- 注：1. 沐浴间应包含洗浴、更衣、如厕等功能，并注意干湿分区。
 2. 洗浴区应根据需求设置淋浴设施、盆浴设施、浴凳等。
 3. 更衣区应设置更衣柜、坐凳等。
 4. 沐浴间内宜设如厕区，或就近设置公共卫生间，方便老人洗浴过程中如厕。
 5. 沐浴间宜考虑为老人理发所需的空间，建议设置相对独立的理发区；条件有限时，也可与盥洗、更衣空间合设，分时使用。
 6. 宜在沐浴间附近设置清洁间、洗衣房等辅助用房，方便服务人员清洁打扫和就近洗涤老人的衣物。
 7. 本页所示沐浴间均以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准，一类、二类可根据服务人数适当增加淋浴设施数量并增大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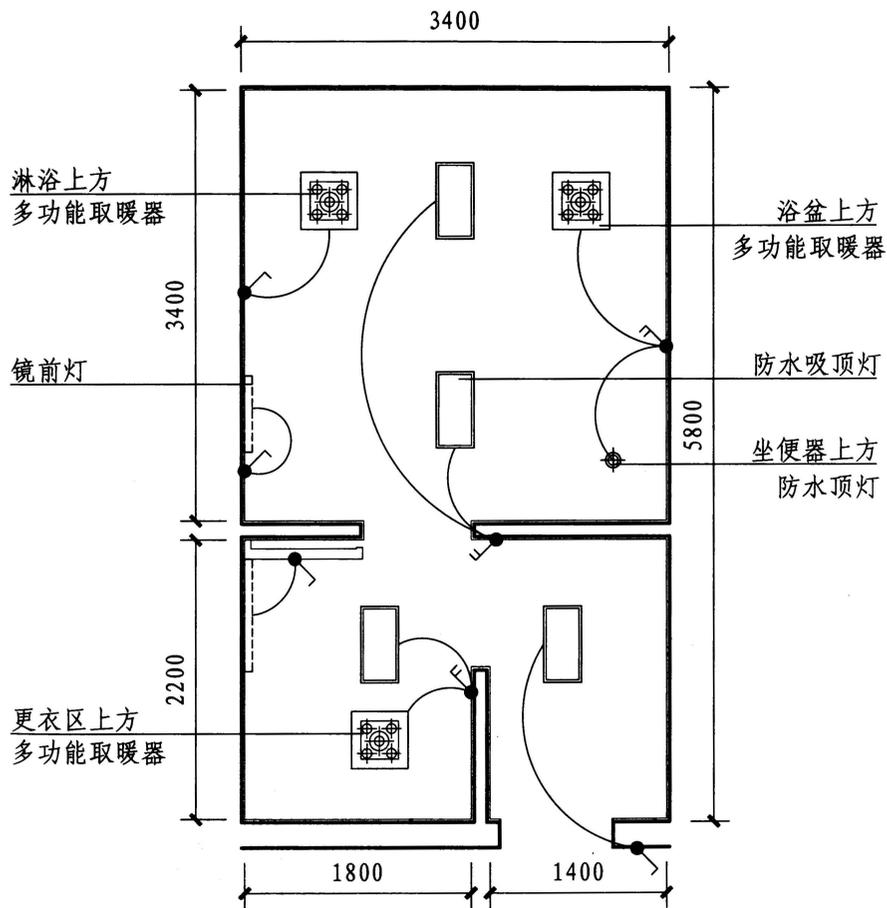
沐浴间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林靖怡	林靖怡	页	21	



沐浴间平面图

- 注：1. 本沐浴间详图以21页沐浴间（19m²）为基础进行室内深化设计。
 2. 剖面1-1、2-2、3-3见24页，剖面4-4、5-5、6-6、7-7见25页。
 3. 沐浴间地面全部采用防滑地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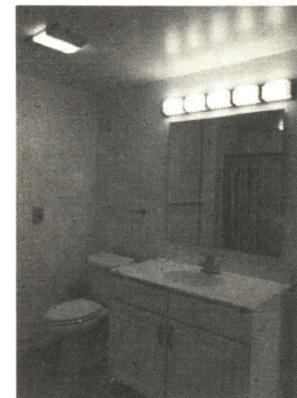
沐浴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图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页	22	



沐浴间灯具连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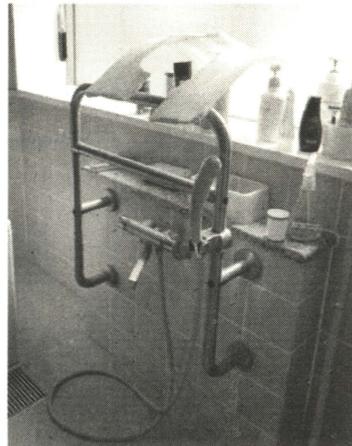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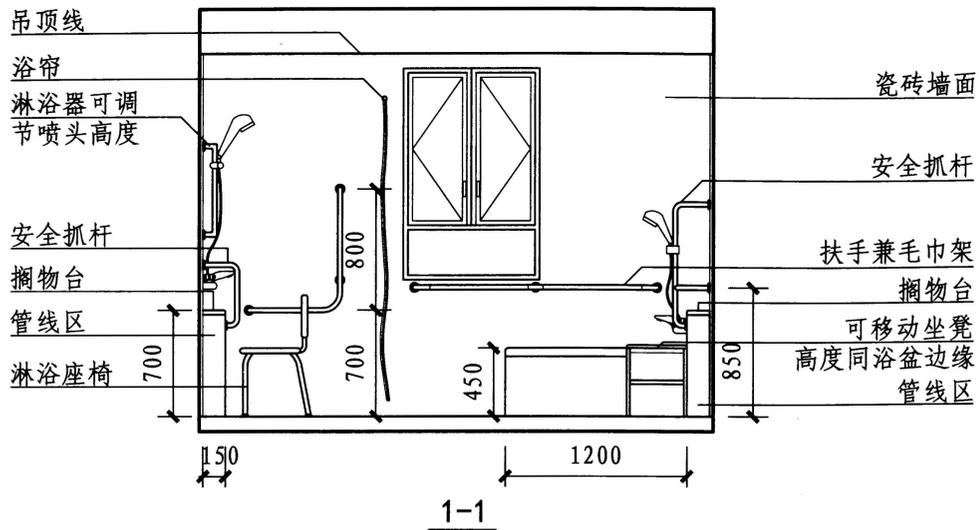
沐浴间顶灯示意图



坐便器及洗手池上方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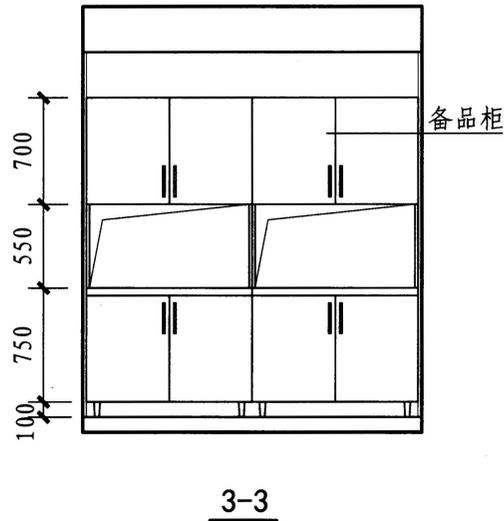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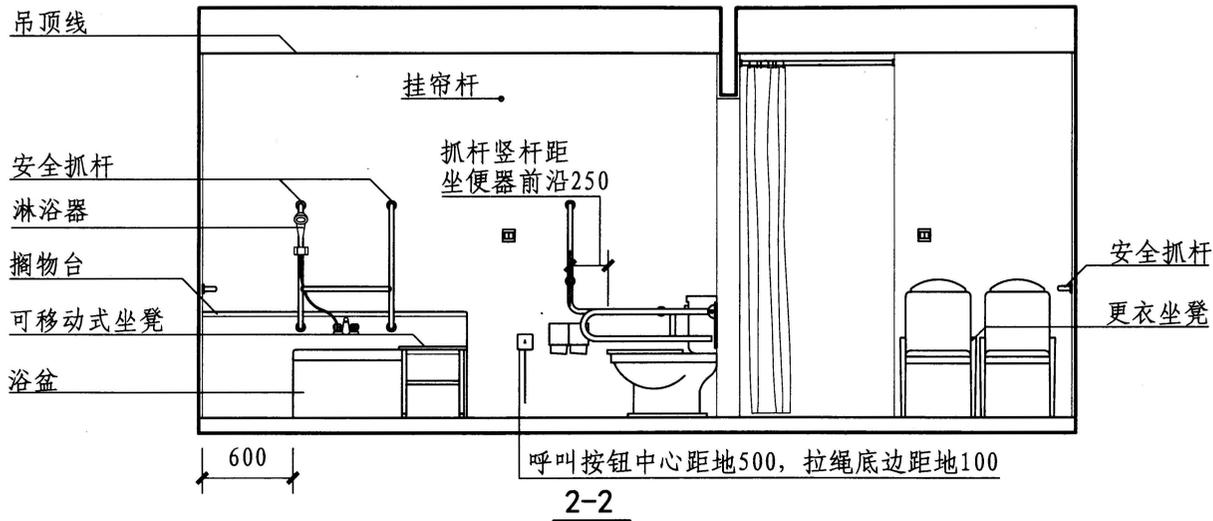
- 注：1. 顶面可采用乳胶漆、铝扣板等防水材料。
 2. 沐浴间应根据不同使用功能区域分别设置照明。
 3. 淋浴、盆浴、更衣区应注意保温，可根据不同地区及气候条件来分别设置取暖器。
 4. 坐便器上方设置顶灯，便于老人便后查看排泄物，以了解身体健康情况。
 5. 灯具开关及插座位置应考虑人员活动流线及就近使用需求进行设置。

沐浴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尹思谨
							页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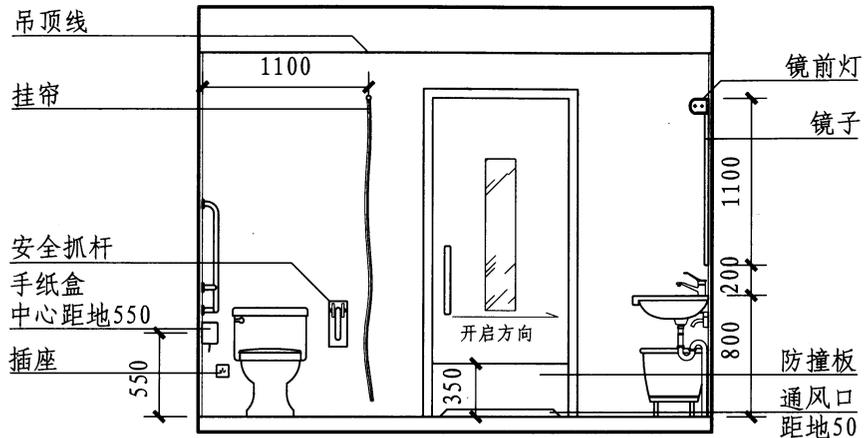
浴盆抓杆示意图

淋浴器挂置方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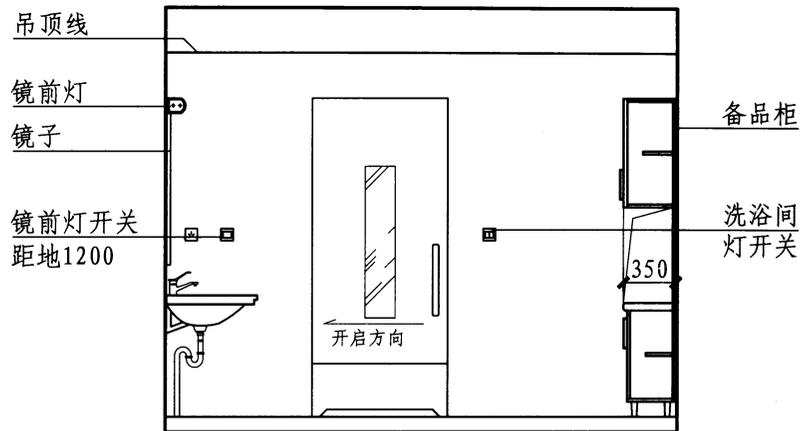


- 注: 1. 室内净高不低于2400mm.
2. 窗户采用磨砂玻璃或贴磨砂膜, 避免视线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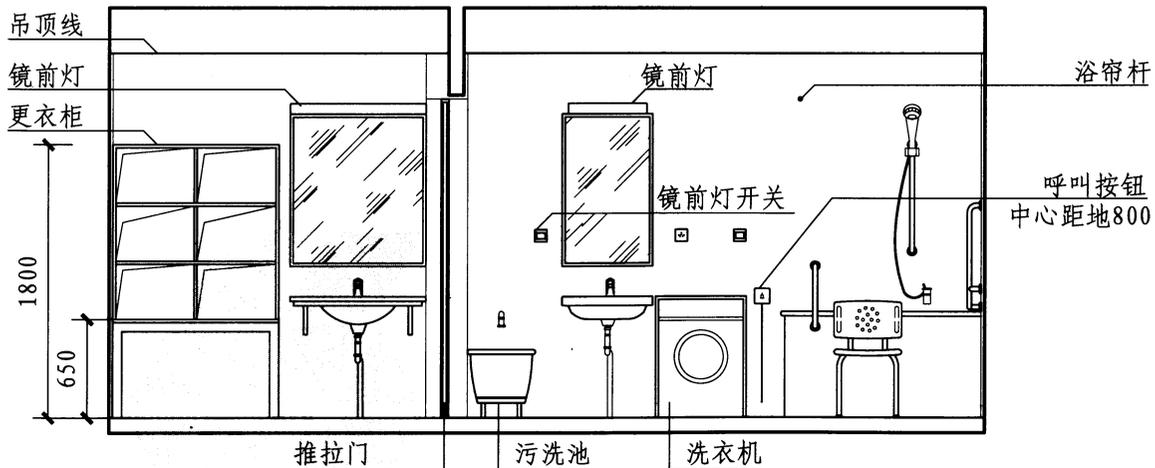
沐浴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瑾
						页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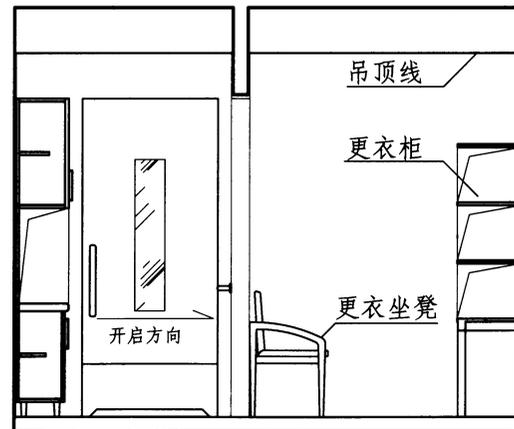
4-4



5-5



6-6



7-7

沐浴间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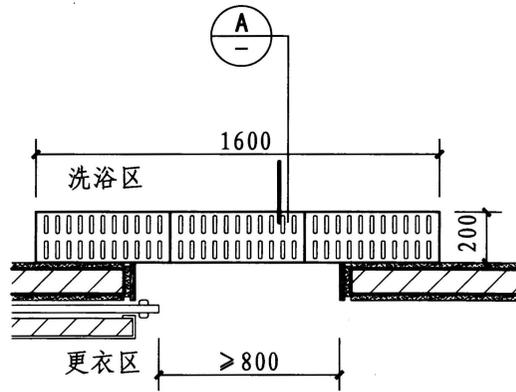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琪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尹思谨

页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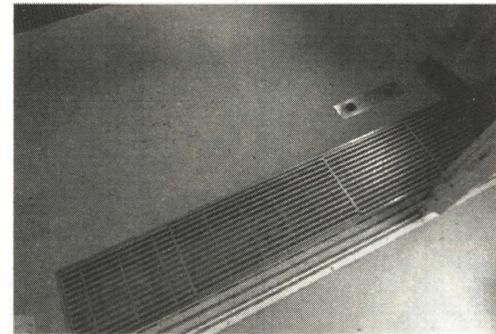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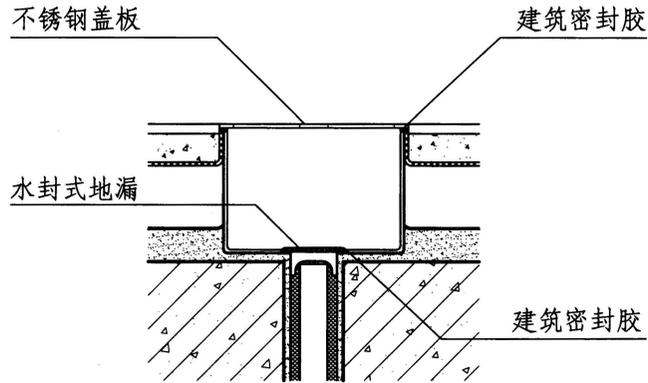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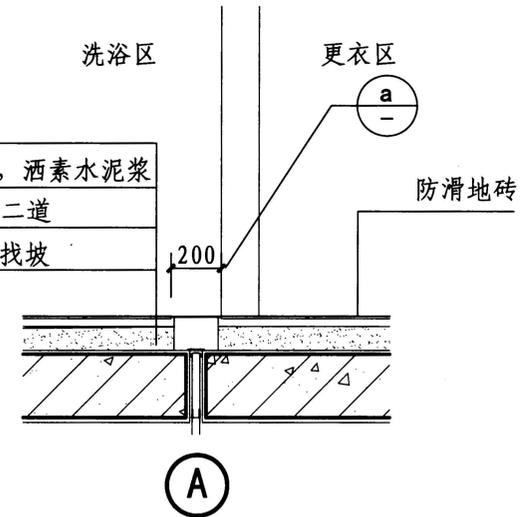
① 截水沟

防滑地砖

30厚1:4干硬性混凝土, 洒素水泥浆

1.5厚水泥基防水涂层二道

最薄30厚1:2水泥砂浆找坡



截水沟位置示意图

沐浴间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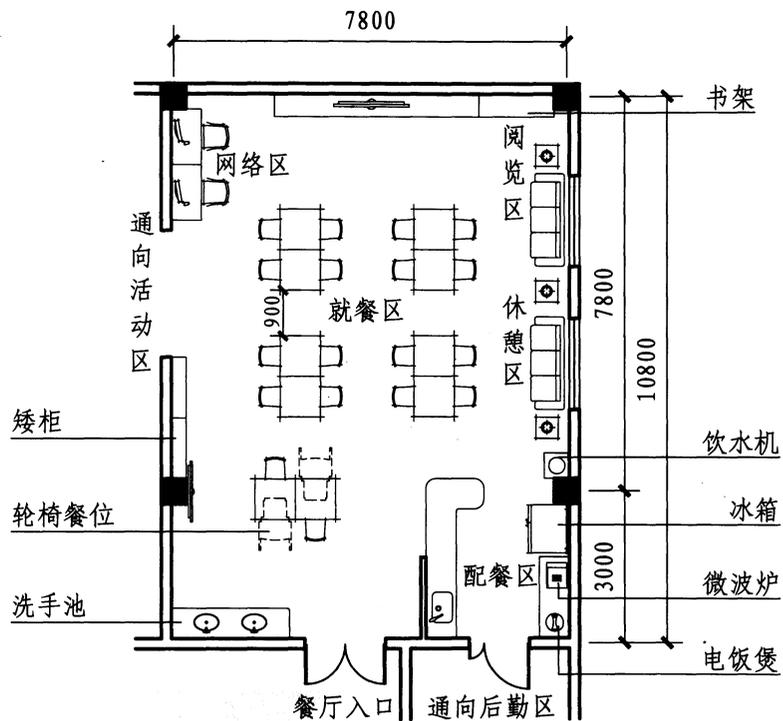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尹思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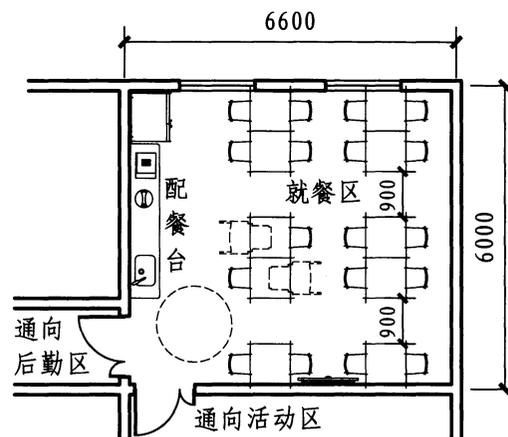
页

26



含配餐区的餐厅 (85m²)

(适合于二类、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三类餐厅 (37m²)

- 注：1. 餐厅应与配餐间、厨房保持近便的联系；当采用外部送餐的方式时，餐厅内应设置配餐台，供分餐使用。
2. 餐厅空间除保证就餐功能外，还应考虑多功能使用的可能性，例如可布置休憩区、网络区、阅读区，便于老人就餐前后开展一些休闲娱乐活动。
3. 餐厅内宜设置洗手池，供老人用餐前后就近洗手。洗手池位置宜靠近餐厅入口。
4. 餐厅内可设置轮椅老人专用就餐位，位置宜靠近餐厅入口，方便服务人员推行轮椅老人到达。
5. 餐桌椅的形式应便于灵活排列组合，以适应不同的活动需求。

餐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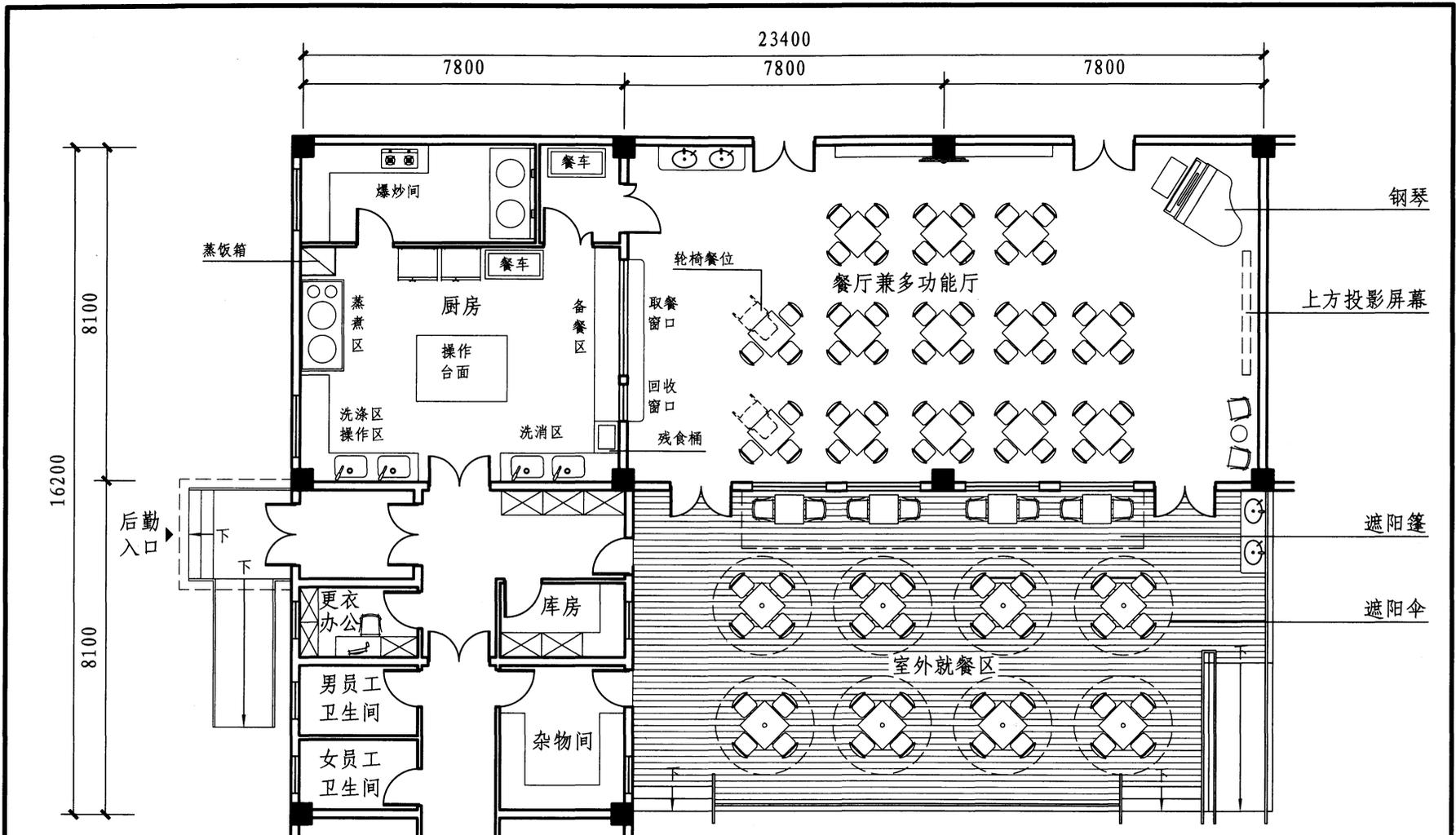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亚斌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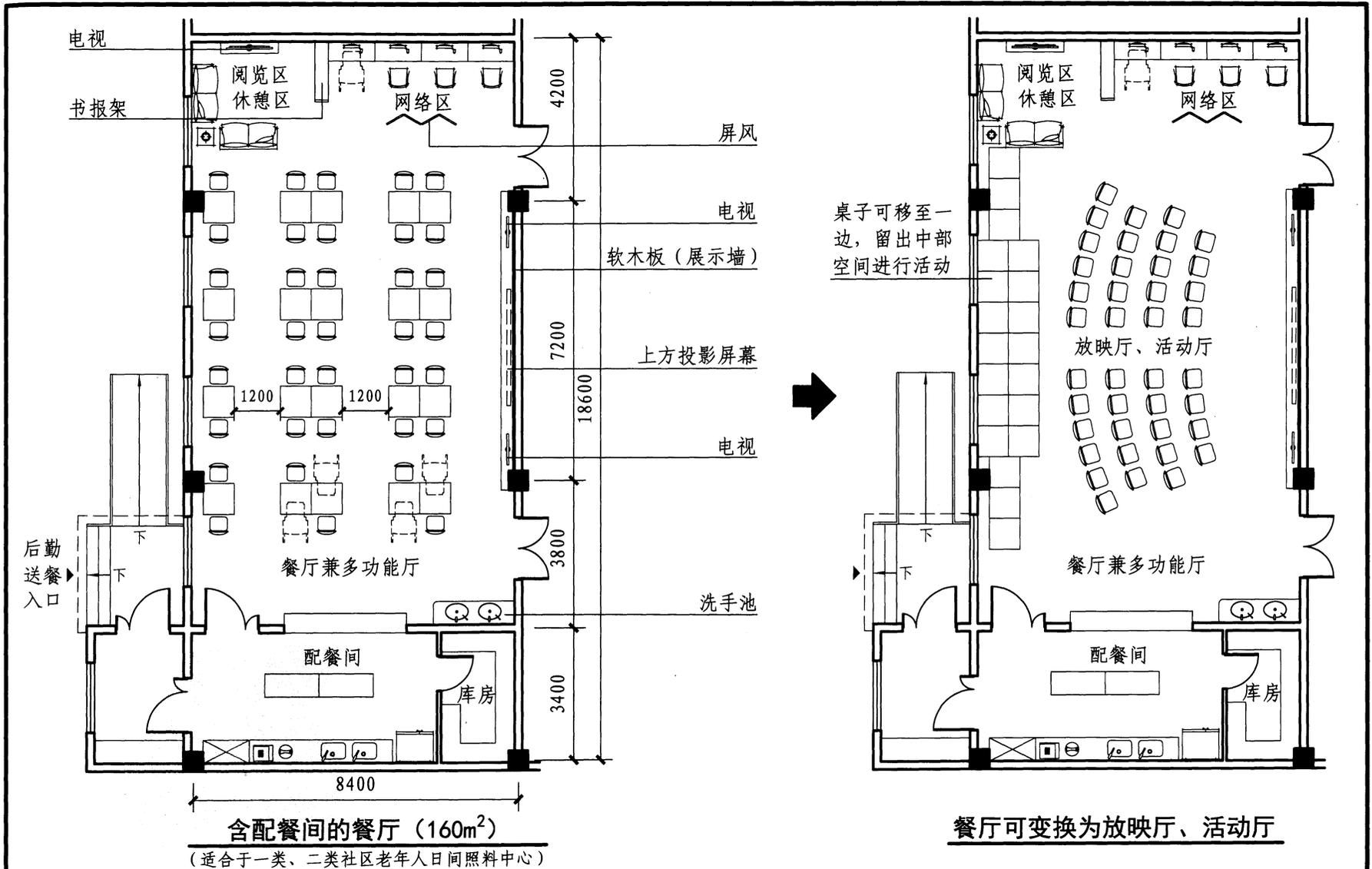


设置室外就餐区的一类餐厅 (126m²)

(室外就餐区面积未计入内。厨房仅作示意性表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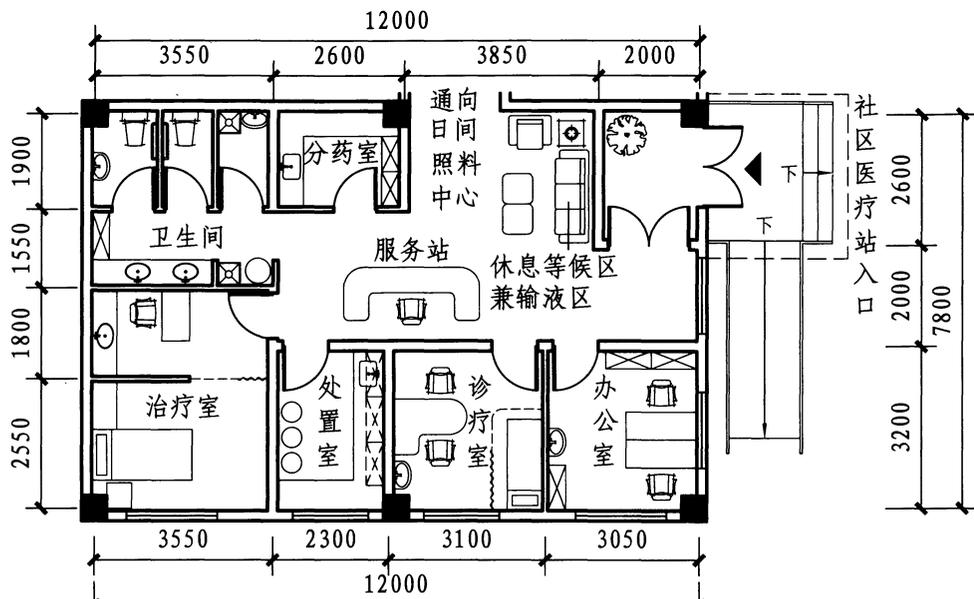
注：在气候条件较好的地区，可考虑设置室外就餐区。室外就餐区可结合露台、庭院布置，并应考虑遮阳设施。

餐厅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珉	校对	林婧怡	设计
				李广龙	李广龙
				页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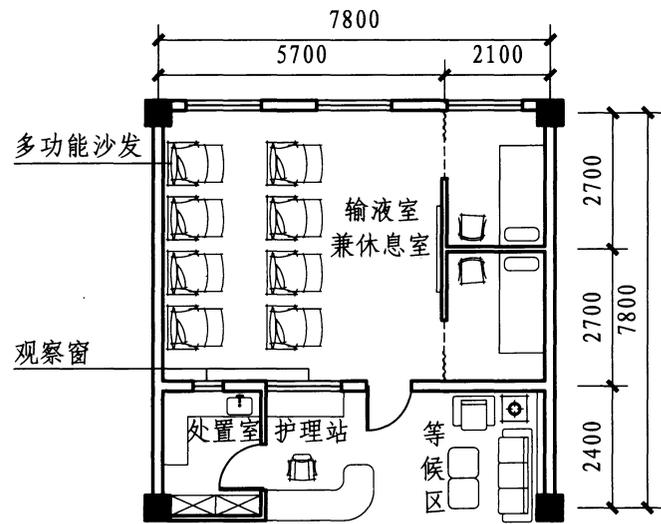
注: 餐厅考虑了兼做多功能活动厅的需求, 桌椅采用便于灵活移动和组合的形式, 并设置了投影屏幕。当需要举办活动时, 可将餐桌椅重新布置, 留出中部大空间, 从而满足集体活动、看电影等使用需求。

餐厅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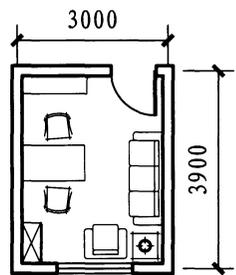
与社区医疗站共用的医疗保健用房 (87m²)

(适合于一类、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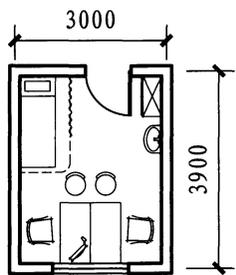


与社区医疗站共用的输液室 (59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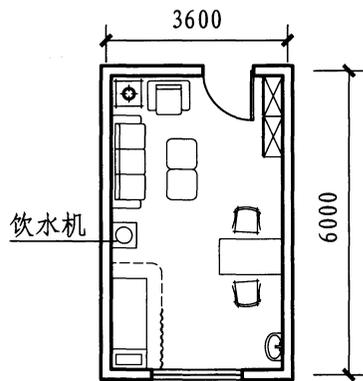
(适合于一类、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心理疏导室 (10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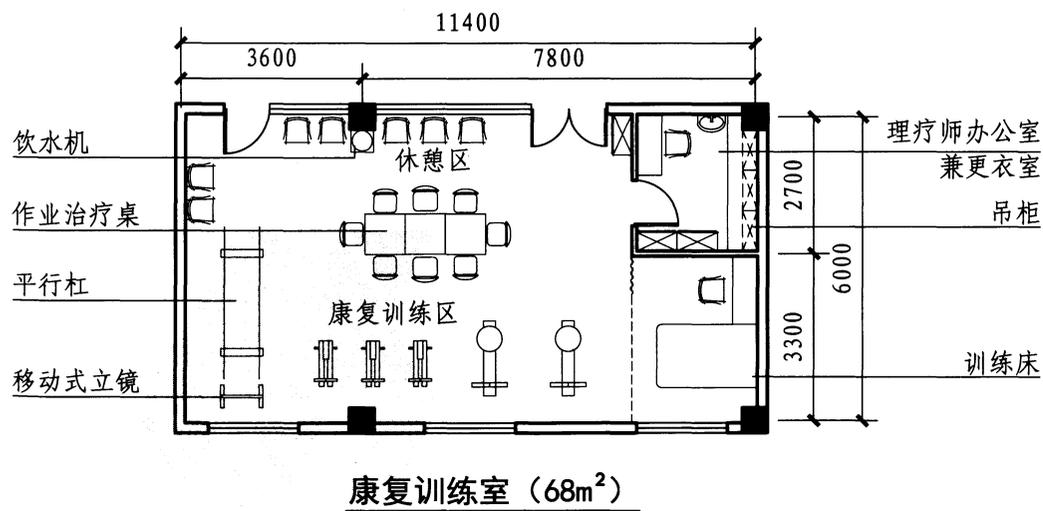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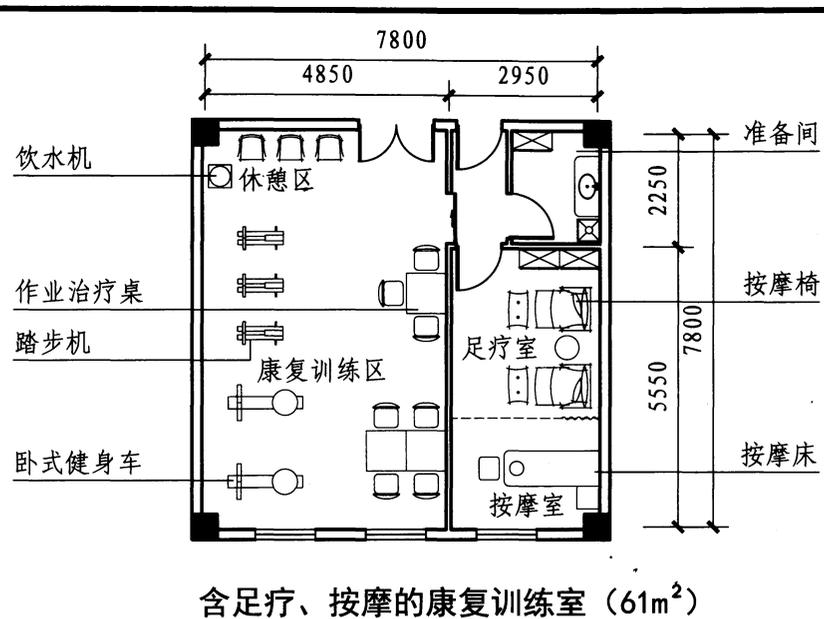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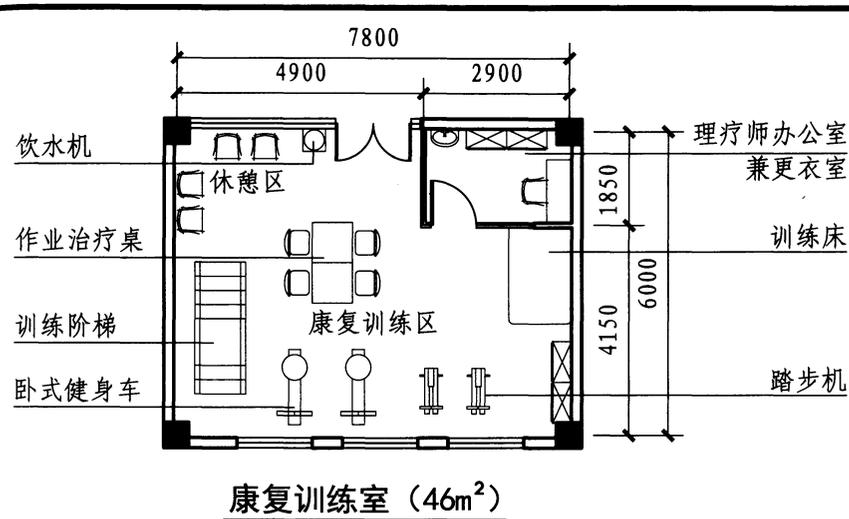
医疗保健室 (10m²)



医疗保健室、心理疏导室 (20m²)

- 注：1. 本页所示独立设置的心理疏导室及医疗保健室以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准；一类、二类医疗保健室可兼顾向社区服务（例如与社区医疗站合设），以提高运营服务效率。
2. 医疗保健室应满足医生坐诊、进行简单诊疗活动等使用需求。
3. 心理疏导室宜为独立的房间；当条件有限时，可与其他用房合设并分时使用，以提高空间利用效率；合设时需注意设置适当的隔断，以保证适宜的交谈尺度及私密性。

保健康复用房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李广龙
			页	30



- 注: 1. 康复训练室应考虑开展步态训练、康复健身、作业治疗、理疗按摩等活动的需求, 并在康复设施和设备的周边留出理疗师辅助空间。
2. 部分康复训练活动需要让训练者观察自己的姿势体态, 因此可设置移动式立镜, 或在墙面适当位置设置镜子。
3. 康复训练室中宜考虑设置洗手池、饮水机的位置, 方便老人在活动后就近清洗、饮水。
4. 康复理疗师通常为定期前来指导康复训练, 因此宜在康复训练室中为理疗师提供相对独立的区域, 便于其更衣、休息和存放个人物品。
5. 本页所示康复训练室以一类、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准, 三类可与其他用房合设 (如多功能活动室), 保证空间的有效利用。

保健康复用房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图	王琰	校对	林婧怡
				设计	李广龙
					李
				页	31



踏步机

长: 900mm
宽: 450mm



作业治疗桌

长: 800~1600mm
宽: 8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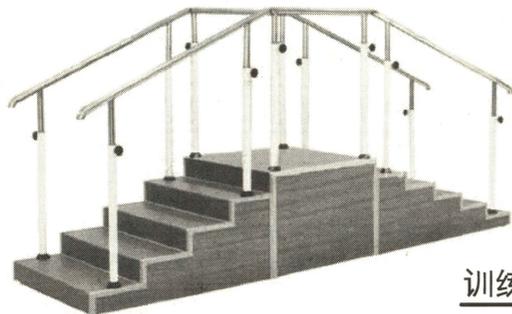
卧式健身车

长: 1400mm
宽: 600mm



按摩椅

长: 1200mm
宽: 8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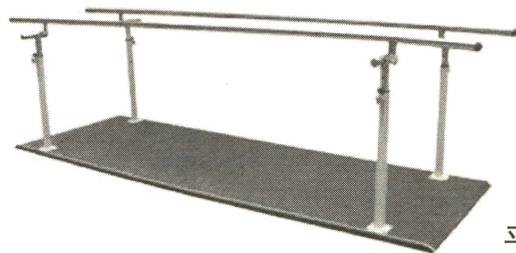
训练阶梯

长: 3400mm
宽: 850mm



训练床

长: 1900~2200mm
宽: 1250mm



平行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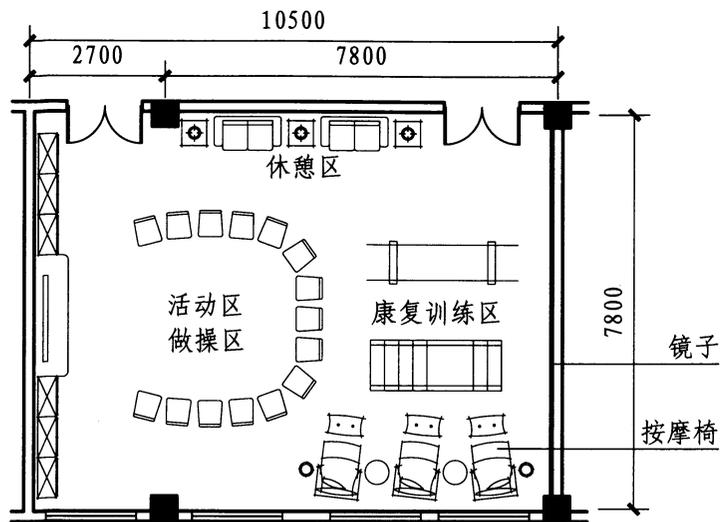
长: 3400mm
宽: 12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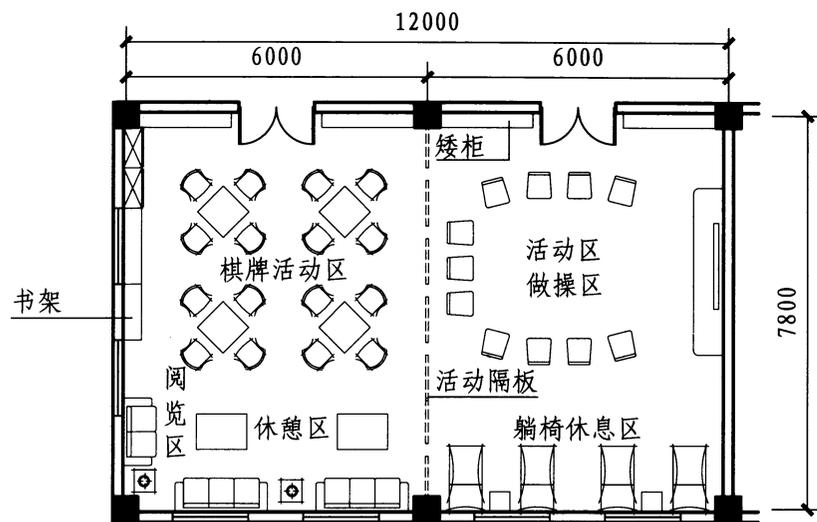
按摩床

长: 1900mm
宽: 7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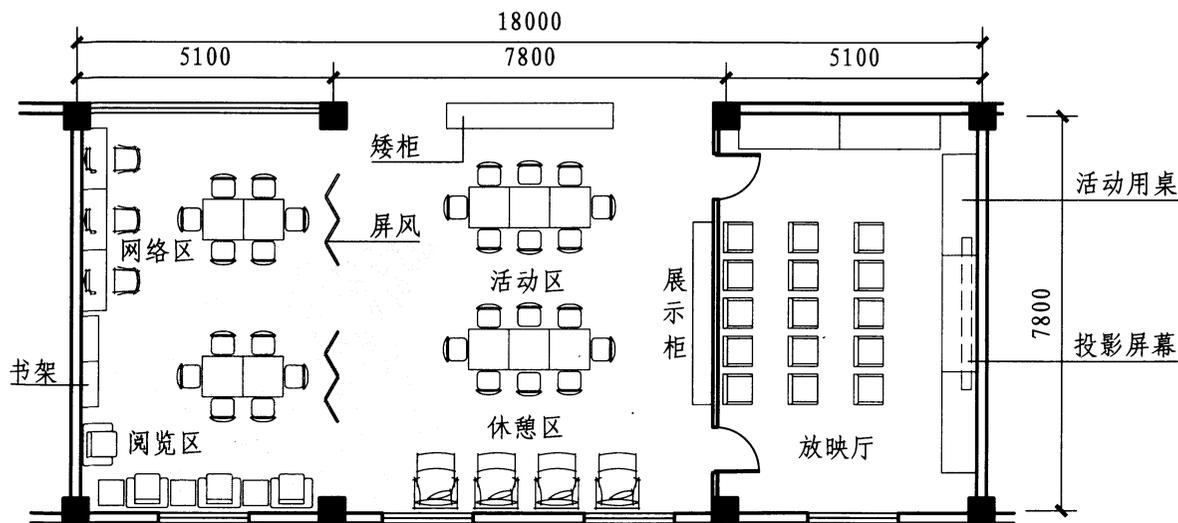
康复训练设备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玉娟	校对	李广龙	李红	设计	林文洁	作图
							页	32



多功能活动室 (78m²)



含棋牌、多功能活动的娱乐用房 (96m²)



含网络、阅览、放映、多功能活动的娱乐用房 (135m²)

- 注: 1. 娱乐用房应满足老人集体做操、围坐活动、阅览、上网、书画、棋牌等多种活动需求。
 2. 二类、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娱乐用房可采用集中共用的大空间形式, 但不同类型的活动应注意动静分区。
 3. 多功能活动室可与餐厅、休息区、康复训练区结合, 在不同时段开展不同的活动, 保证空间的高效利用。
 4. 娱乐用房宜布置不同类型的座椅形式, 如沙发、躺椅、按摩椅、棋牌椅等, 以满足看电视、休息、打牌等多种活动需求。
 5. 活动区宜具备向心布置座椅的条件, 以实现社工与每一位参与活动老人的互动。
 6. 应考虑设置电视、投影屏幕等设备。

娱乐用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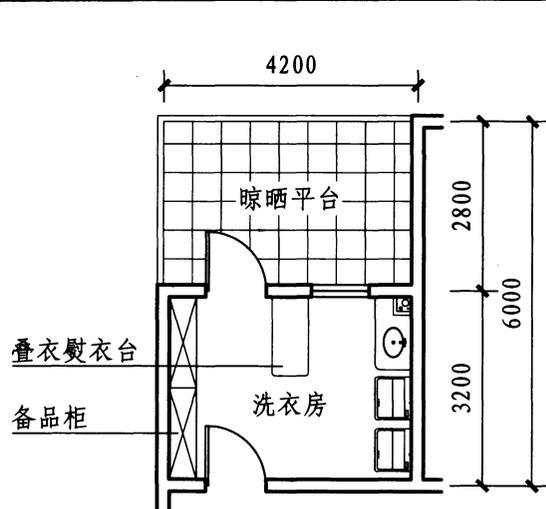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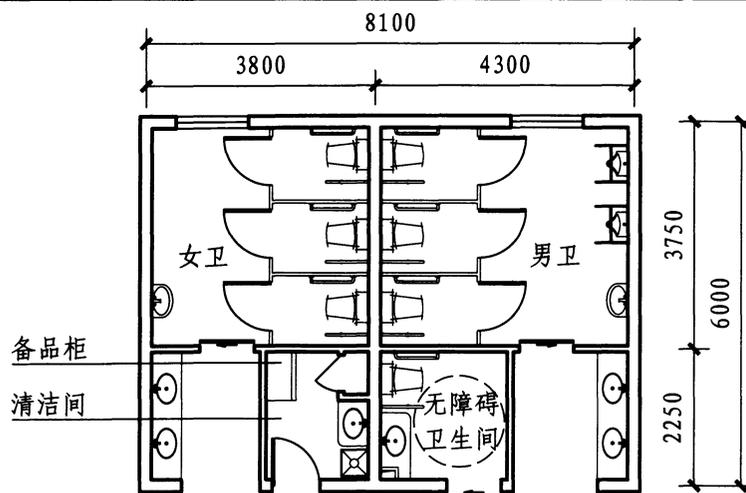
审核 周燕珉 周亚斌 校对 李广龙 李华 设计 林婧怡 林婧怡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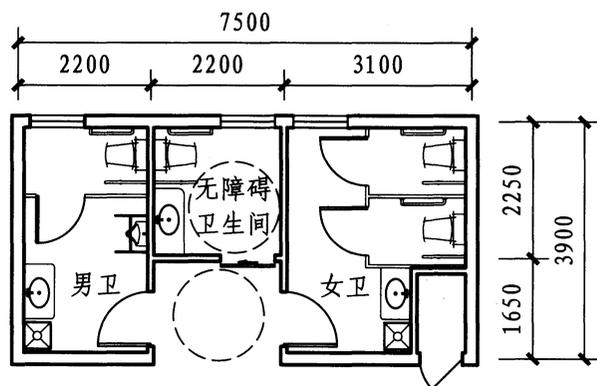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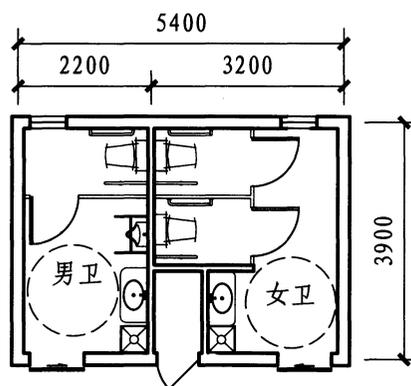
洗衣房 (12m²)
(晾晒平台面积未计入内)



一类公共卫生间 (39m²)



二类公共卫生间 (26m²)



三类公共卫生间 (18m²)

- 注: 1. 洗衣房应满足布置洗衣机、洗涤池、污洗池等设备设施的要求。
2. 洗衣房附近宜设晾晒场地或晾晒平台, 方便就近晾晒衣物。
3. 公共卫生间除分设男女厕位外, 还宜设置独立的无障碍卫生间, 便于护理人员 (特别是异性护理人员) 协助老人如厕。
4. 公共卫生间应采用坐便器。
5. 公共卫生间隔间尺寸应适当增大, 隔间门宜为外开门或推拉门, 也可采用软帘分隔, 以方便轮椅进出和护理人员协助老人如厕。

洗衣房、公共卫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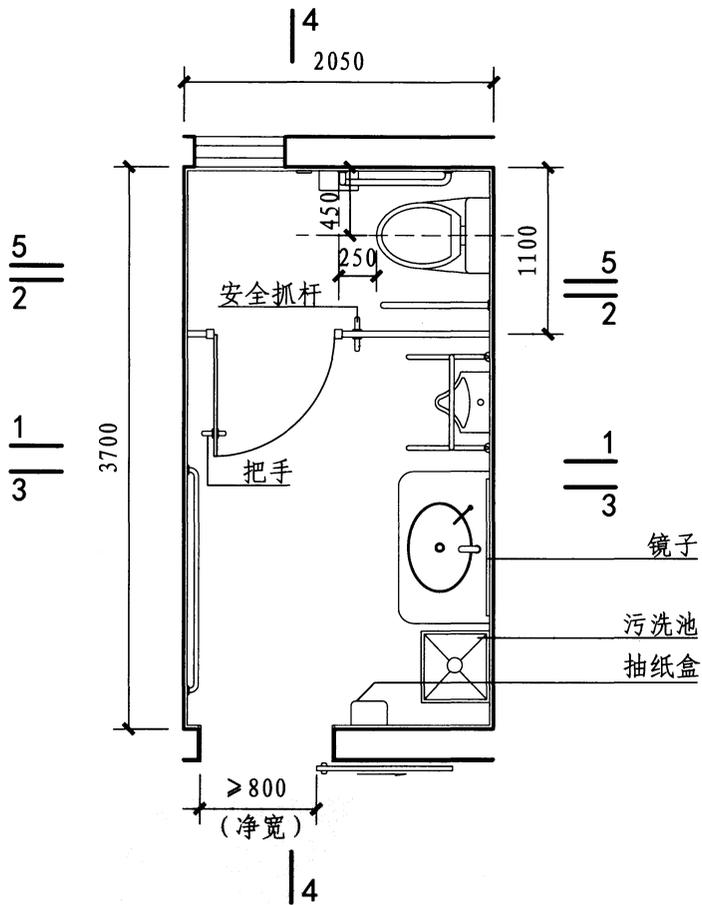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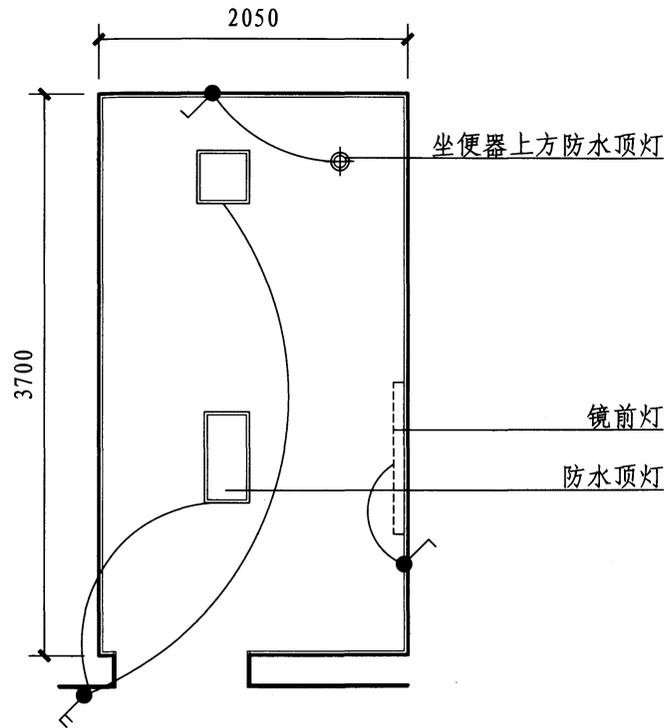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李广龙 李广龙

页

34



公共卫生间平面图



公共卫生间灯具连线图

- 注: 1. 本公共卫生间详图以34页三类公共卫生间 (18m²) 为基础进行室内深化设计。
 2. 剖面1-1、2-2、3-3、4-4见36页, 剖面5-5见37页。
 3. 公共卫生间地面全部采用防滑地砖。顶面可采用防水乳胶漆或铝扣板吊顶等。

公共卫生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设计 尹思谨

校对 林婧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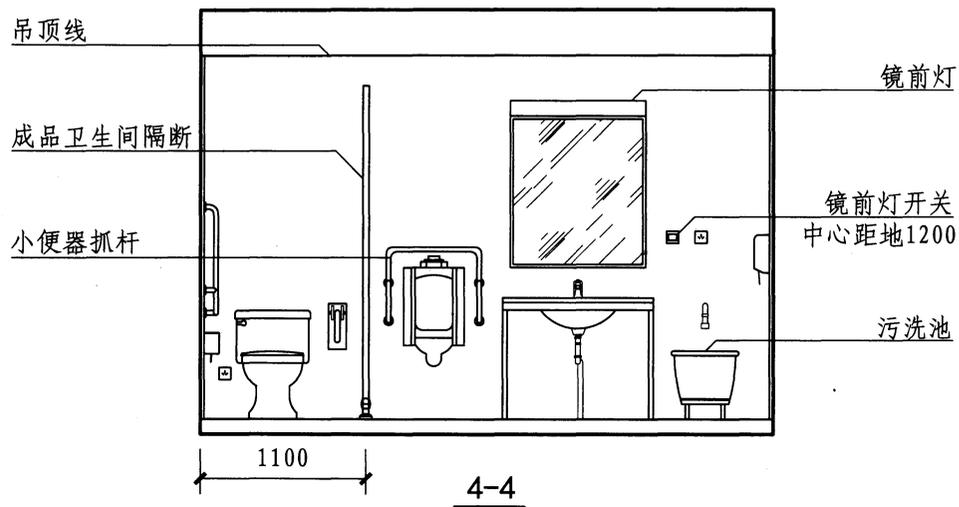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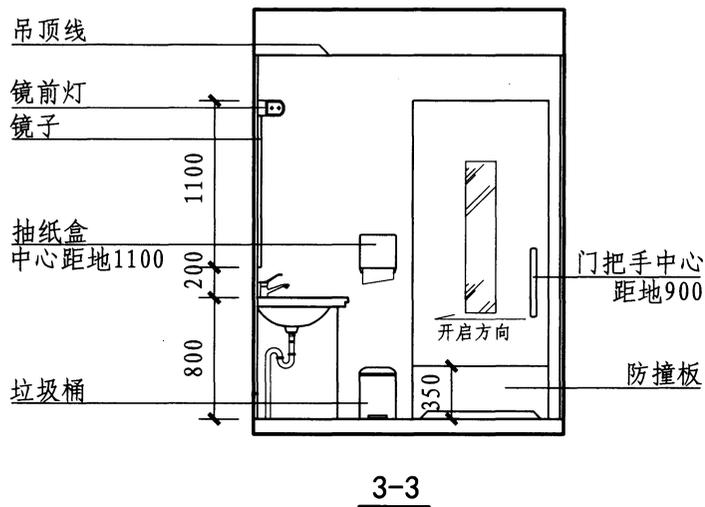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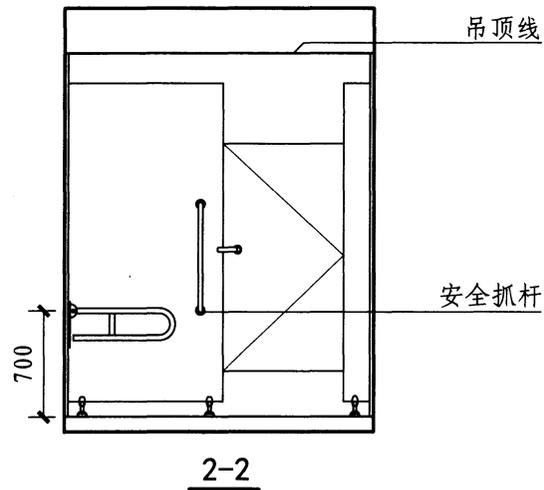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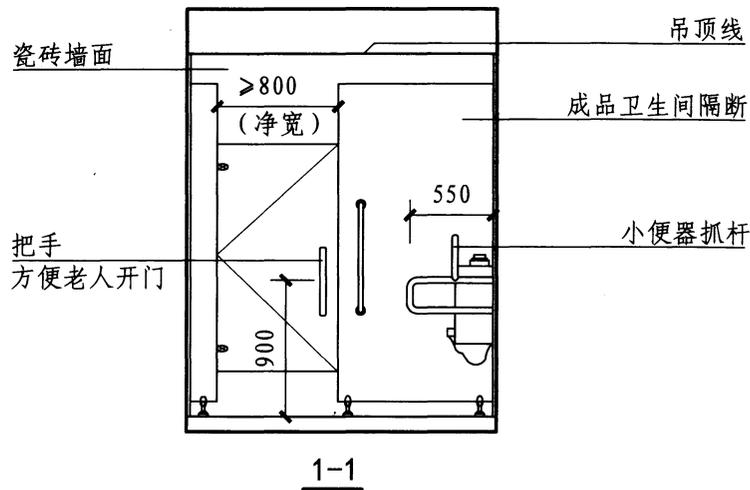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尹思谨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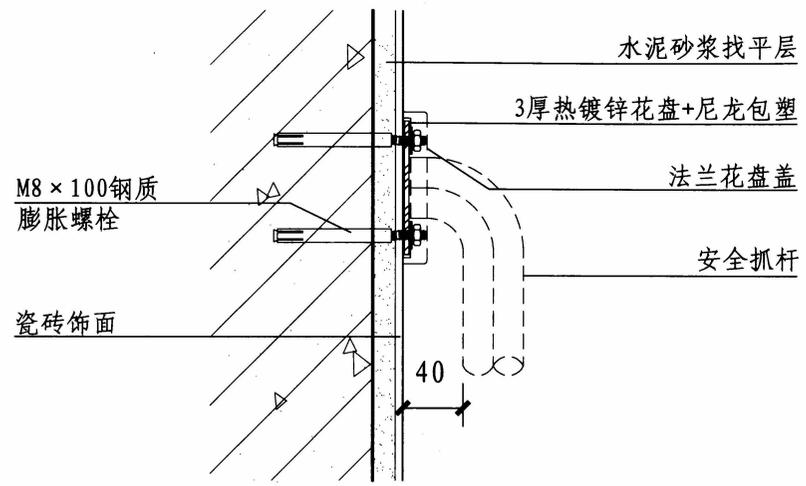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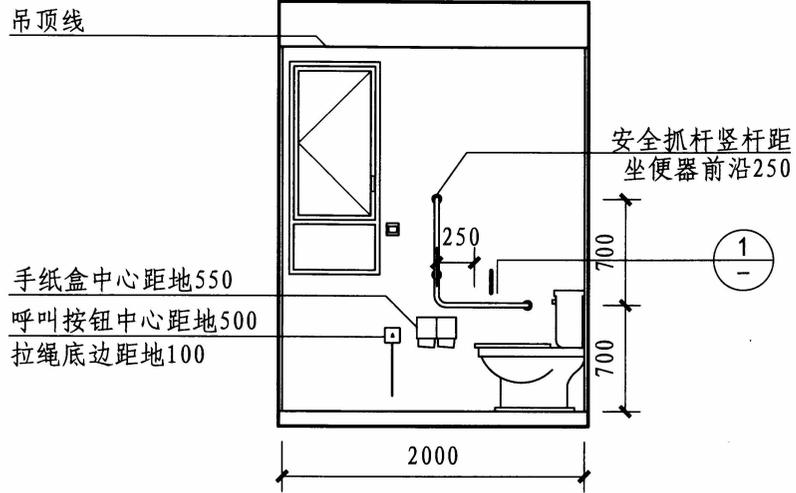
35



注：1. 室内净高不低于2400mm。
2. 窗户采用磨砂玻璃或贴磨砂膜，避免视线干扰。

公共卫生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页	36

吊顶线



① 混凝土墙安全抓杆做法



安全抓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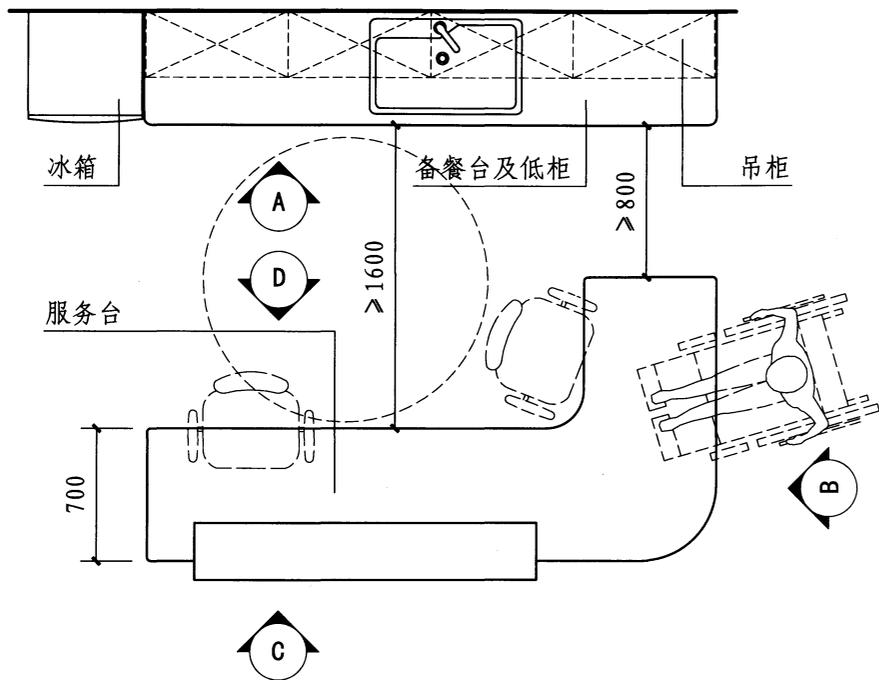
呼叫按钮示意图

公共卫生间详图

图集号 14J819

页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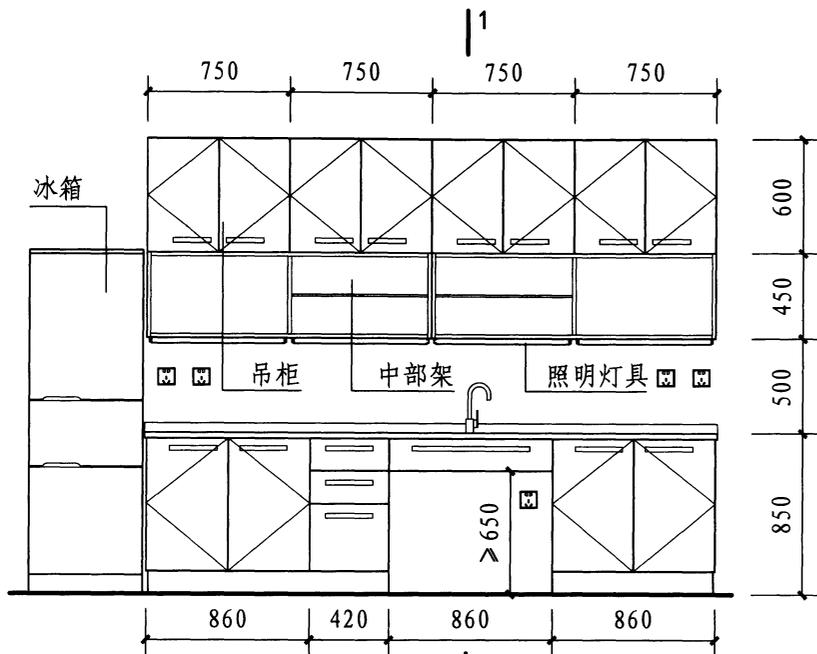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尹思谨 尹思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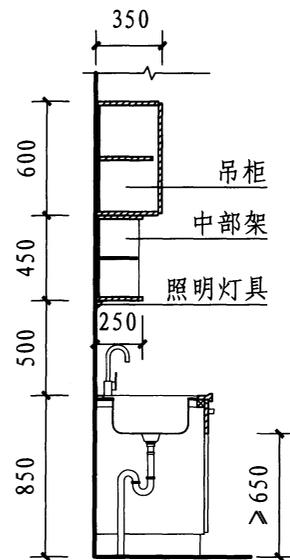
服务站平面图

- 注：1. 服务站考虑了工作人员日常办公、为老人分餐配餐、餐具及食物的收纳和洗涤，及与老人交谈互动等使用需求。
2. 服务站通常沿墙设置备餐区，包含橱柜、操作台面、洗涤池、冰箱等，满足与老人用餐相关的储物、洗涤、备餐等功能需求。应预留冰箱、微波炉、电热水壶、饮水机、电脑等电器的摆放位置，并设置相应的插座。备餐台前应有满足轮椅通行和回转的空间，便于老人接近，鼓励老人参与一些力所能及的日常活动。
3. 服务站中服务台与备餐区就近设置，宜呈L形或U形，保证足够长度的台面可供使用，并使办公区呈围合状以利于管理。服务台转角处宜做圆角处理。
4. 服务台朝向老人活动区的部分台下应留空，便于轮椅老人接近。
5. 服务台可局部设置高台面，高台面距地1100~1150mm，可作为手写台（填写纸质资料等），并为工作电脑及其它办公用品的摆放提供屏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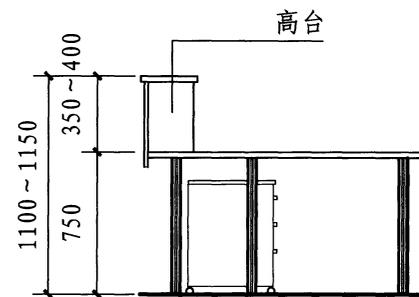
服务站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林菊英 林菊英
						页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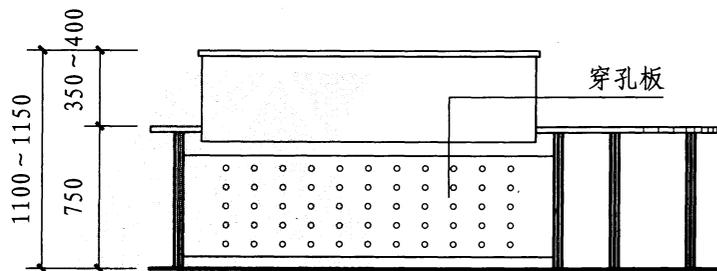
1
备餐区A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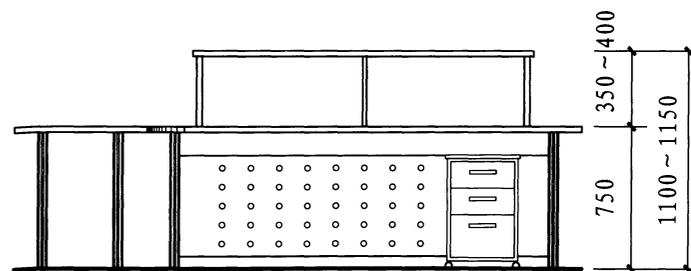
备餐区1-1剖面图



服务台B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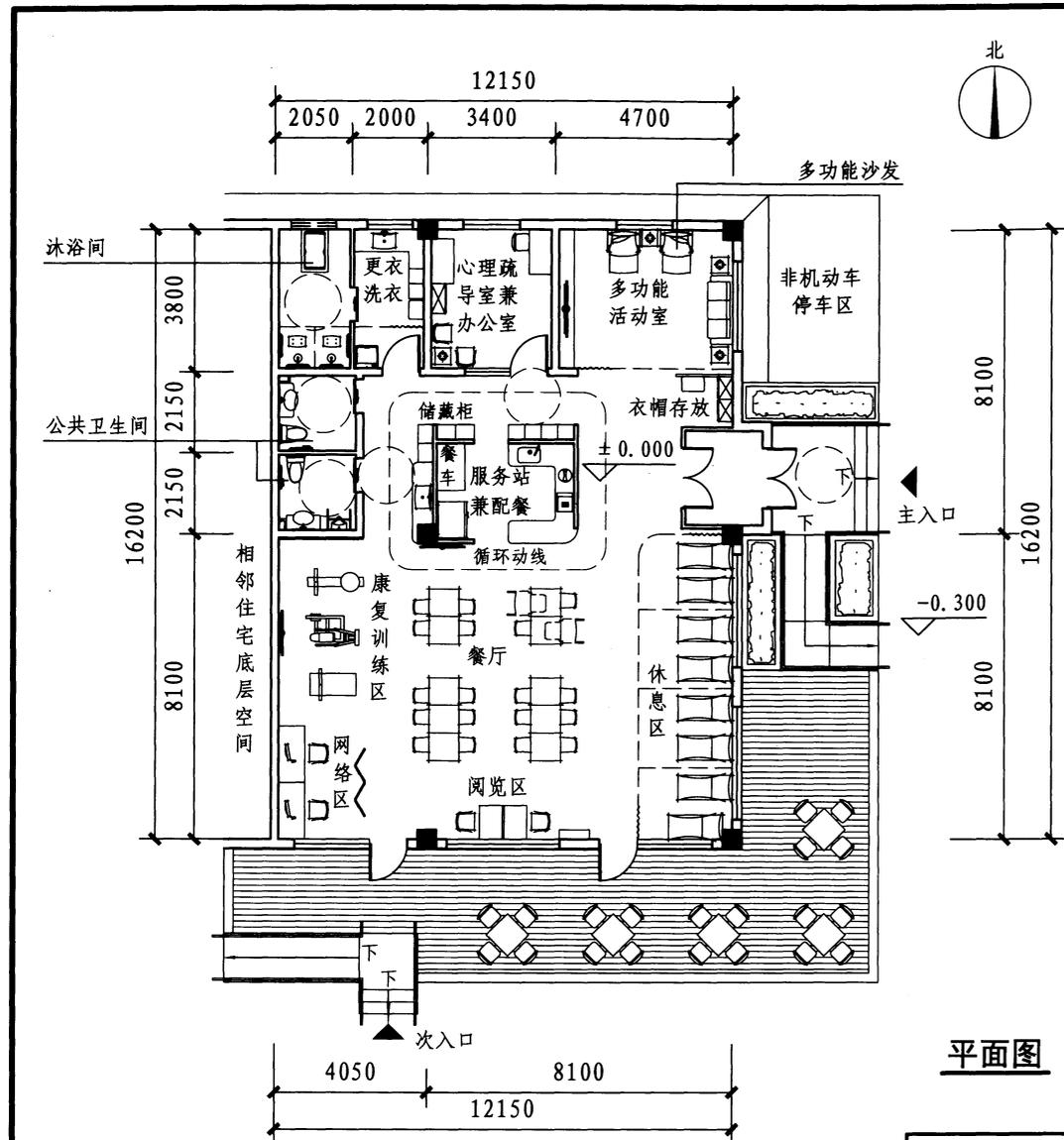


服务台C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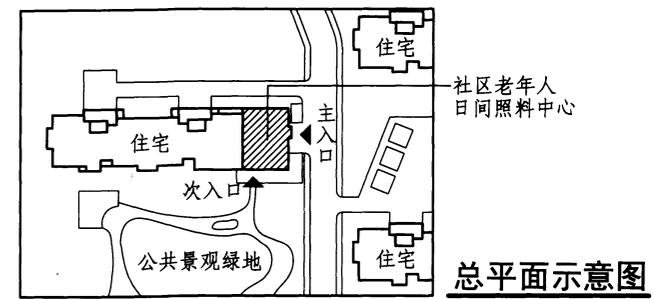


服务台D立面图

服务站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林菊英 林菊英
						页	39



平面图



总平面示意图

方案一设计说明:

1. 本方案适合布置于社区配套服务设施或住宅楼栋的首层端部空间, 服务人数为10~15人。
2. 平面布局以服务站为中心, 沿四周分别布置餐厅(活动区)、休息区及辅助用房, 使服务人员能与各空间有较好的视线联系。同时围绕服务站形成循环动线, 保证流线顺畅、便捷。
3. 本日间照料中心规模较小, 医疗保健服务可考虑由社区医疗站提供, 膳食供应可考虑由配餐公司送餐, 因此不设置专门的医疗保健室和厨房。

技术经济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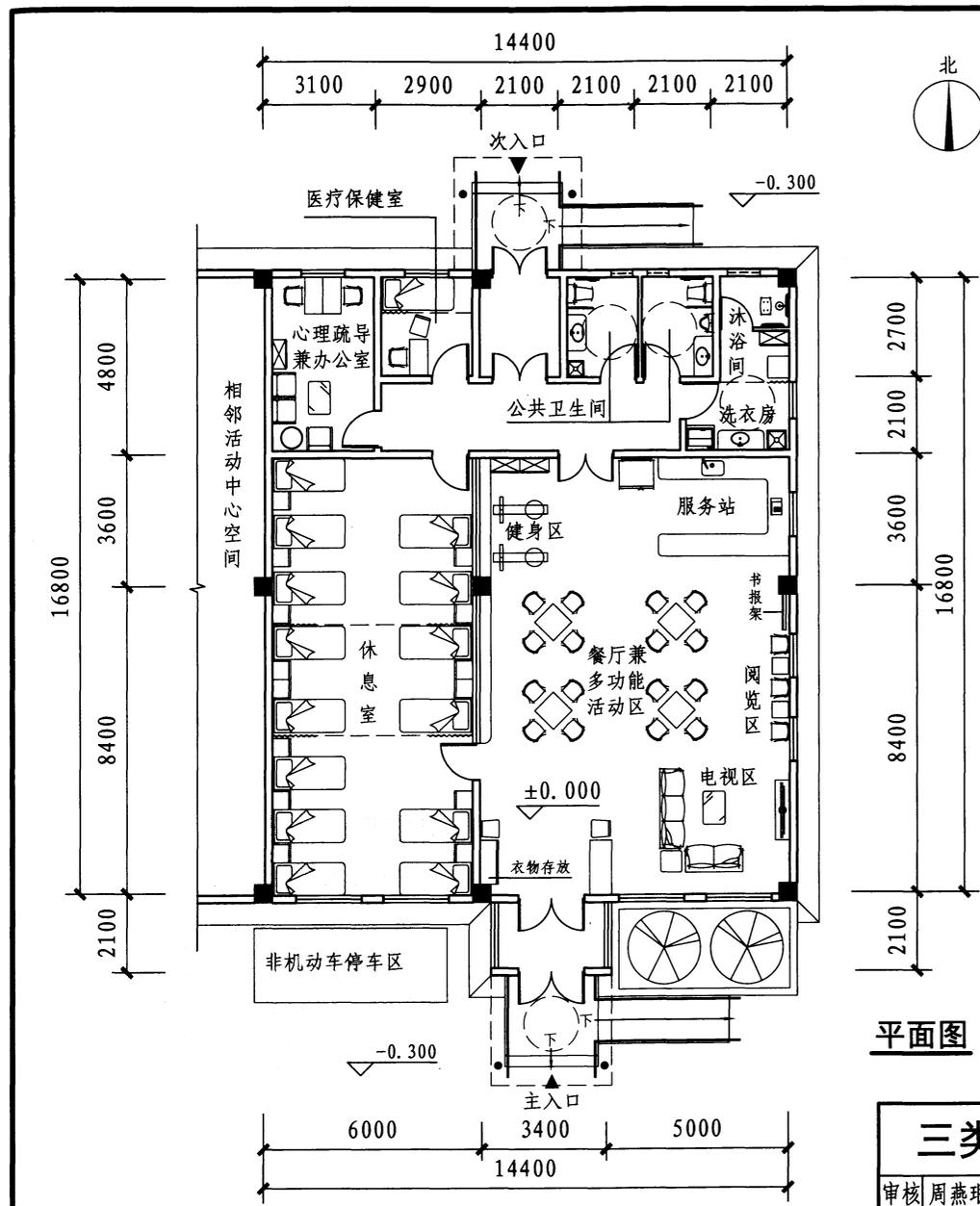
总建筑面积(m ²)	209
工期(天)	55
单位造价(万元/m ²)	0.25
总造价(万元)	52

注: 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 各项数值仅供参考, 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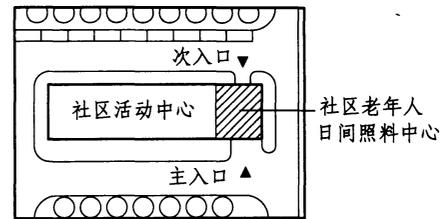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区	26.4
沐浴间(含洗衣房)	14.2
餐厅(含服务站配餐区、网络区、阅览区)	67.9
保健康复用房	
医疗保健室	-
康复训练区	14.7
心理疏导室(兼办公室)	11.8
娱乐用房	
多功能活动室	17.0
辅助用房	
厨房	-
公共卫生间	8.4
其他用房	-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校对	李广龙
设计	程晓青	绘图	张
页	40		



平面图



总平面示意图

方案二设计说明:

1. 本方案服务人数约为12~16人。适合进深较大开间较小的平面,可利用既有建筑(如社区服务站)的一部分进行改造。
2. 方案将就餐区与活动区合一。休息区独立,并设两个出入口,便于在运营中根据实际男女人数比例,在适当位置加设帘子以分区。休息区与就餐区和活动区之间可以设墙,也可以用家具或帘子隔开,具有较强的灵活性。
3. 本方案娱乐用房均包含于餐厅空间之中,故未单独计算指标。由于规模较小,因此定为外部送餐,未设厨房。

技术经济指标

总建筑面积(m ²)	280
工期(天)	55
单位造价(万元/m ²)	0.24
总造价(万元)	68

注: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各项数值仅供参考,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65.7
	沐浴间(含洗衣房)	10.8
	餐厅(兼多功能活动区)(含康复训练区、阅览区)	101.6
保健康复用房	医疗保健室	6.8
	心理疏导室(兼办公室)	13.3
辅助用房	厨房	-
	公共卫生间	10.9
	其他用房	-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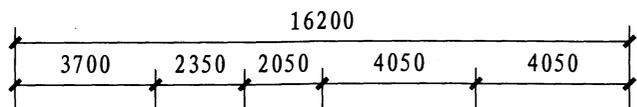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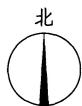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林文浩 林文浩

页

41



次入口

-0.300

沐浴间
含更衣、洗衣区

男卫

女卫

储藏间

办公室

餐厅

休息区

休息室

休息室

衣帽存放

康复训练区

多功能活动区

网络区、阅览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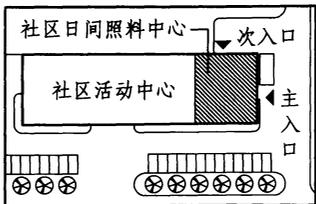
非机动车
停车位

±0.000

医疗保健室

心理疏导室

-0.300



总平面示意图

方案三设计说明:

1. 本方案适合布置于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筑的首层端部空间。服务人数为14~18人。
2. 建筑南侧布置多功能活动区、餐厅等老人主要活动空间, 北侧为辅助用房和休息室。服务站(兼配餐台)位于平面中部, 便于兼管各空间的活动状况。
3. 本日间照料中心规模较小, 膳食供应应考虑由配餐公司送餐, 因此不单独设置厨房。

技术经济指标

总建筑面积(m ²)	306
工期(天)	55
单位造价(万元/m ²)	0.24
总造价(万元)	73

注: 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 各项数值仅供参考, 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47.1
	沐浴间(含洗衣、更衣)	12.5
保健用房	餐厅(含服务配餐、休息区)	78.8
	医疗保健室	9.7
娱乐用房	康复训练区	26.5
	心理疏导室	11.1
辅助用房	多功能活动区(含网络、阅览区)	29.2
	办公室	6.0
	厨房	-
	公共卫生间	9.6
其他用房(储藏、衣帽存放)		13.4

18000
3650
2350
2150
2150
7700

相邻社区活动中心空间

8100 8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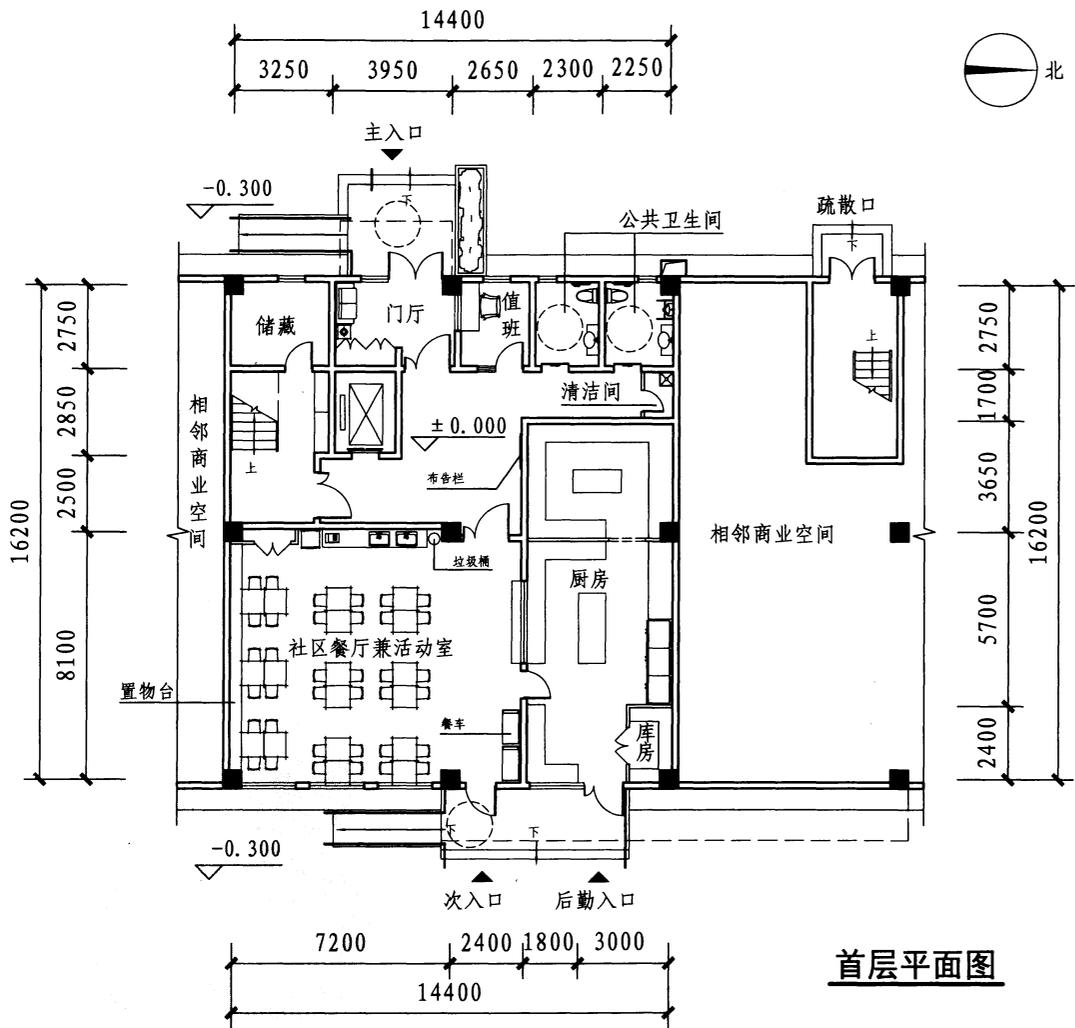
16200

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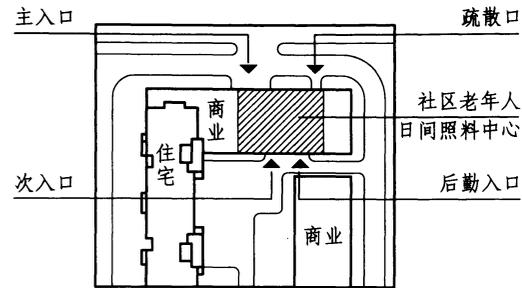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林婧怡 林婧怡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周燕珉 周燕珉 页 42



首层平面图



总平面示意图

方案四设计说明:

1. 本方案适合配建在居住小区的东向西底商中。建筑共二层，日间照料服务人数约25人。
2. 设施除提供日间照料服务外，还包含社区助餐、短期入住等服务。一层为社区餐厅（可兼做社区活动室）和厨房，二层设置了日间照料的主要功能用房和少量老人居室。
3. 首层日间照料主入口和社区餐厅入口分开设置，便于独立运营管理；其内部又可相互联系，便于厨房、餐厅为楼上老人提供服务。
4. 考虑到项目运营中可能会提供短期入住服务，因此在二层设置了老人居室。根据实际情况，老人居室部分可向右侧继续扩展，但应注意满足疏散距离的规范要求。
5. 本日照料中心规模较小，考虑由社区医疗站提供医疗保健服务，故未设此功能用房。

技术经济指标

总建筑面积 (m ²)	640
工期 (天)	65
单位造价 (万元/m ²)	0.25
总造价 (万元)	162

注：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各项数值仅供参考，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斌

校对 林婧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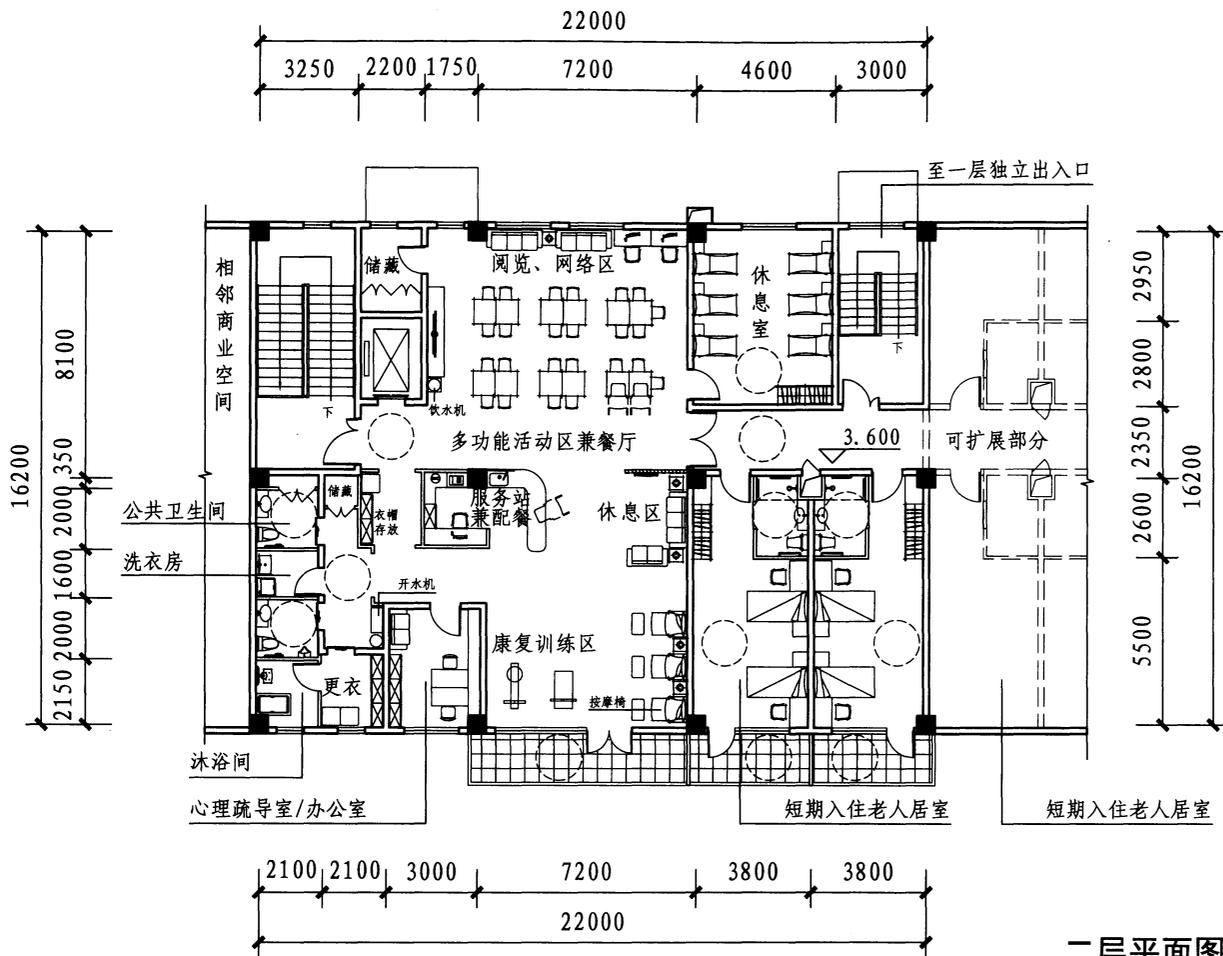
林婧怡

设计 陈星

陈星

页

43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 (单位: m^2)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26.3
	沐浴间	9.5
保健康复用房	社区餐厅 (兼活动室)	76.9
	医疗保健室	-
娱乐用房	康复训练区 (含按摩、休息区)	47.2
	心理疏导室 (兼办公室)	11.5
辅助用房	多功能活动区 (兼餐厅) (含阅览区、网络区)	77.3
	厨房	56
	洗衣房	3.3
	公共卫生间	19.6
其他用房		48.4
短期入住老人居室 (2间)		61.8

二层平面图

三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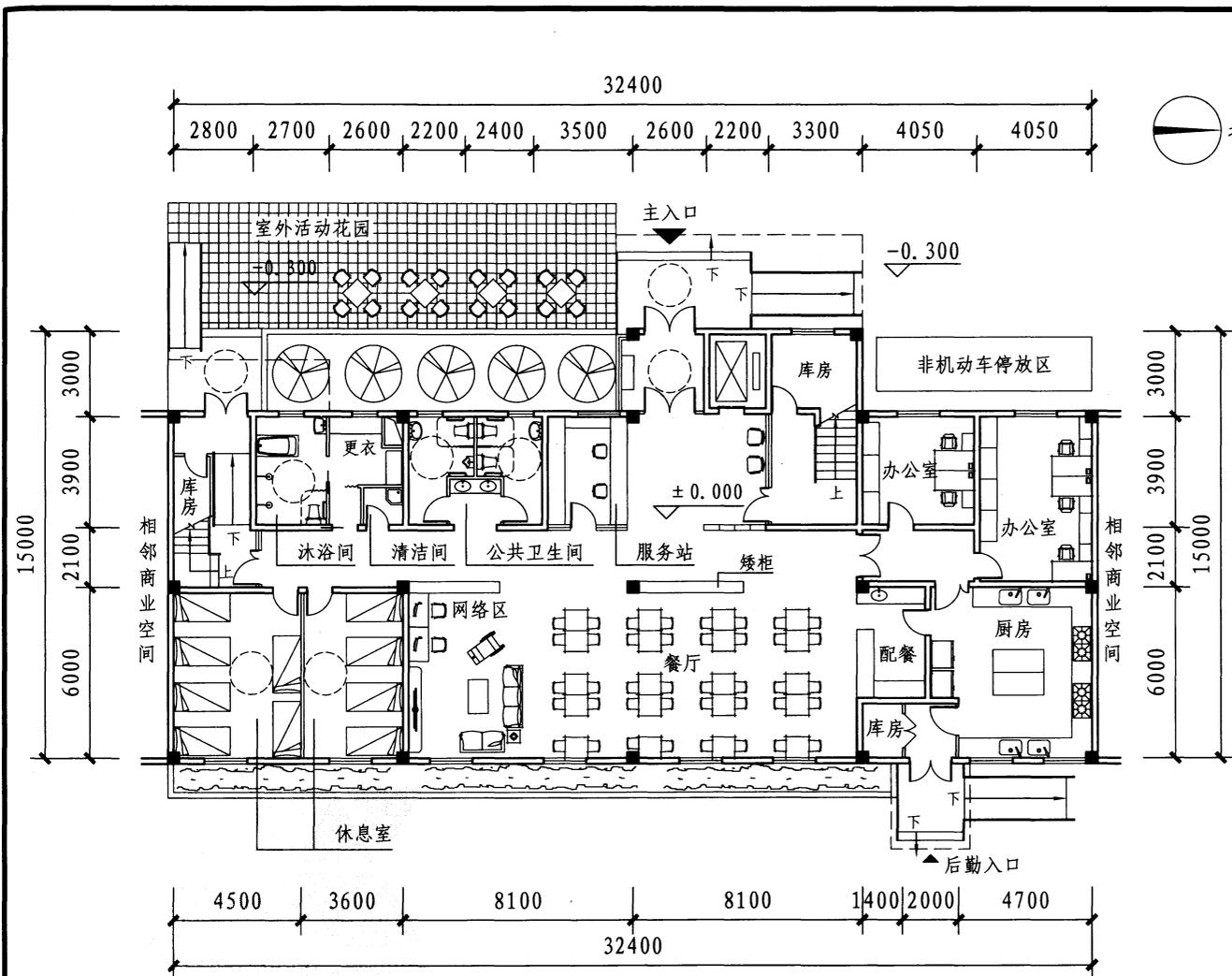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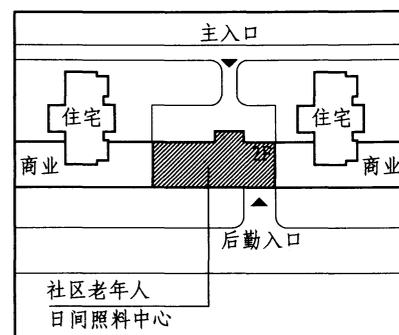
审核 周燕珉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陈星 陈星

页

44



首层平面图



总平面示意图

方案一设计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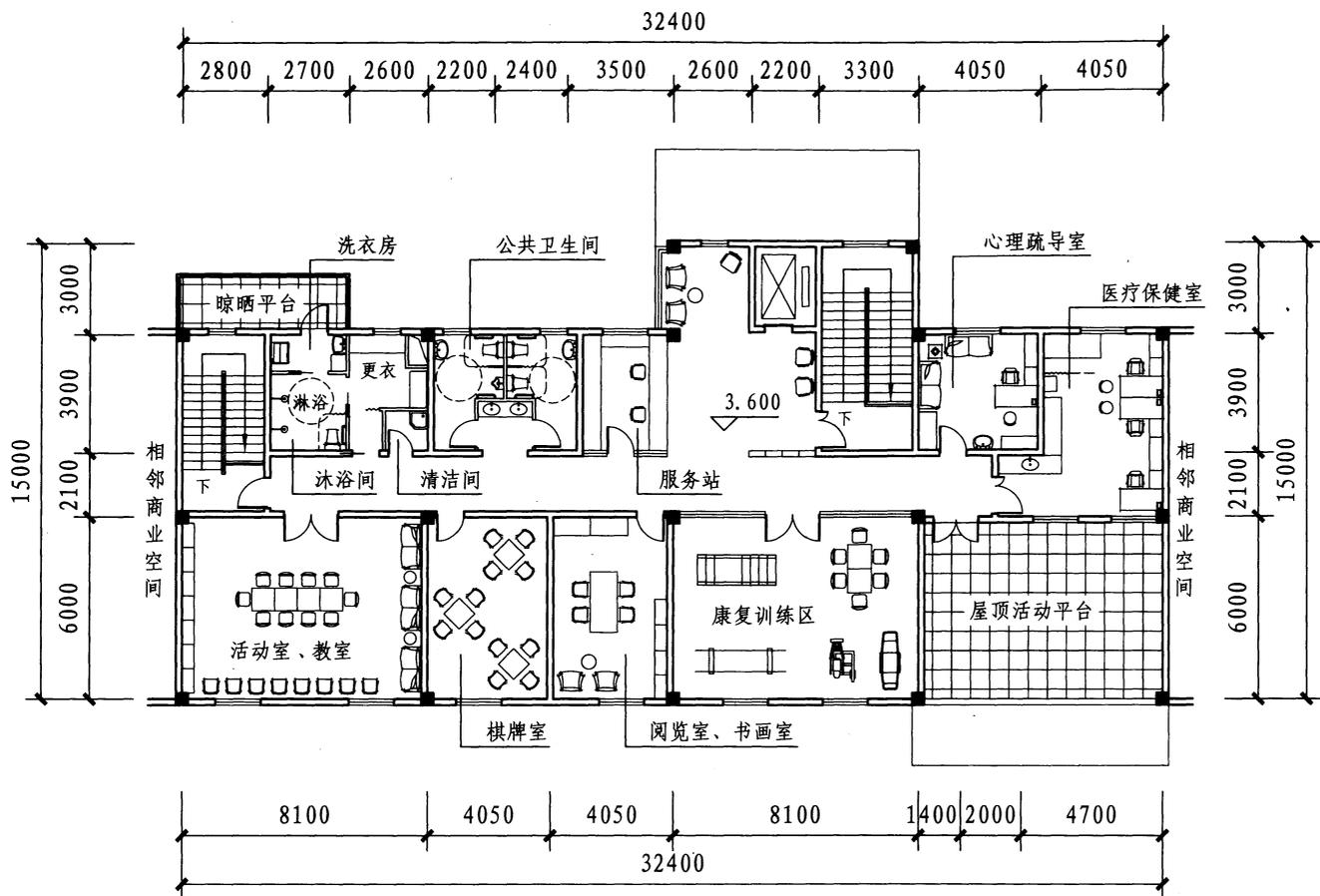
1. 本方案适合配建在居住小区的东向西底商中, 服务人数约为40人。
2. 建筑主入口与后勤入口分开设置, 尽量避免老人的活动流线与后勤流线的交叉干扰。
3. 多功能活动室内做动静分区, 避免不同活动间的相互干扰。
4. 设置安全、稳定、美观的室外活动花园, 并与室内活动空间相连接, 为老人活跃机体机能, 愉悦身心提供空间条件。
5. 建筑需考虑西晒问题, 注意进行适当的遮阳处理。

技术经济指标

总建筑面积 (m ²)	813
工期 (天)	80
单位造价 (万元/m ²)	0.26
总造价 (万元)	210

注: 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 各项数值仅供参考, 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张旭	张旭	张旭
页	45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类别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47.0
	沐浴间	32.0
	餐厅 (含网络区、活动区)	101.0
保健康复用房	医疗保健室	23.7
	康复训练区	48.5
	心理疏导室	15.0
娱乐用房	阅览室(含书画室)	22.5
	棋牌室	23.7
	教室/活动室	47.3
辅助用房	办公室	23.7
	厨房	38.6
	公共卫生间	29.7
	洗衣房	3.0
	其他用房(库房)	18.8

二层平面图(布置方案一)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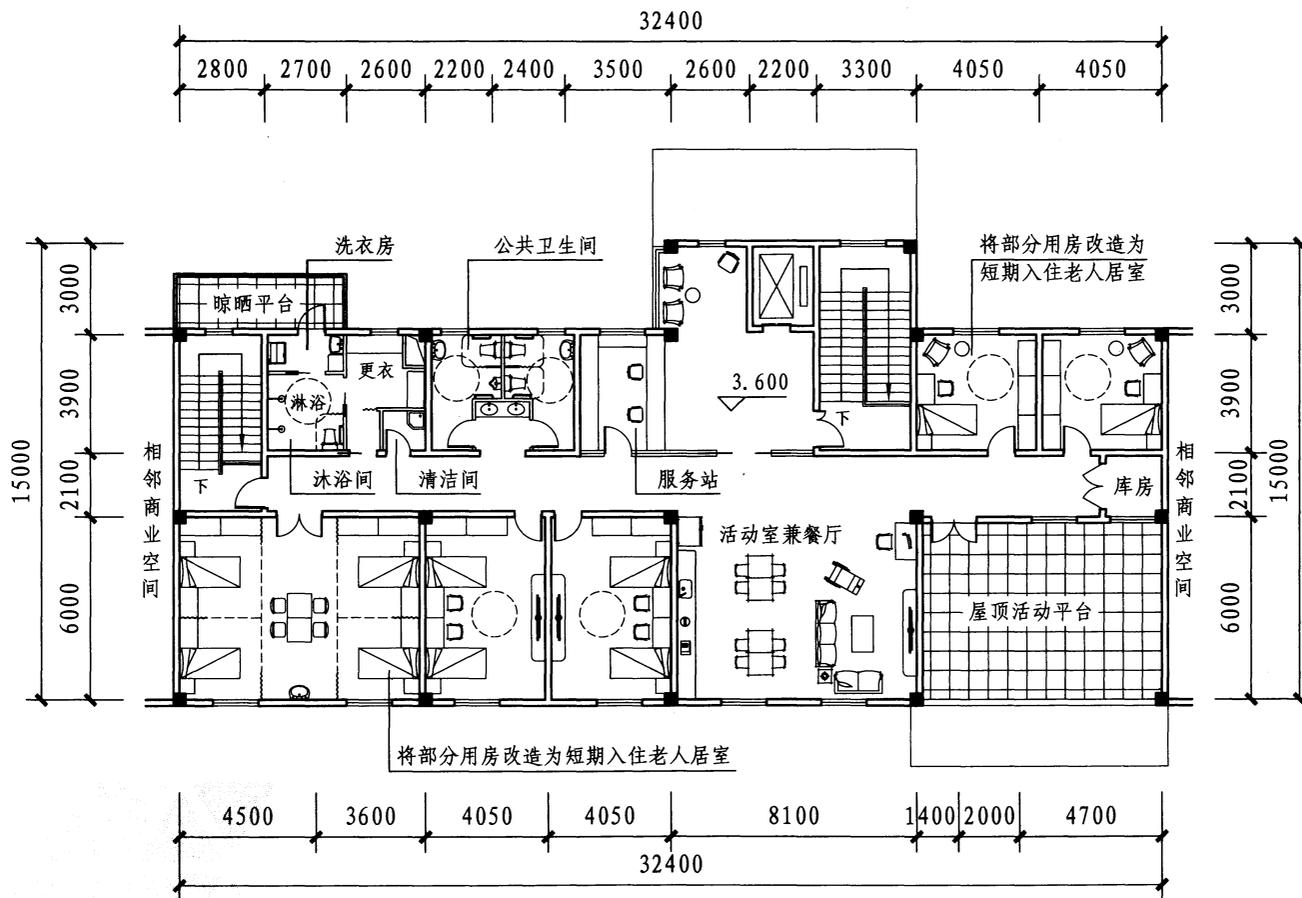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亚琨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张旭 张旭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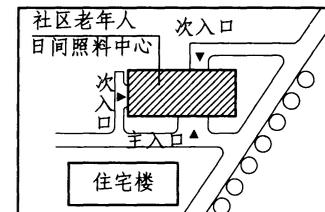
46



二层平面图 (布置方案二)

注：考虑到远期发展阶段，日间照料中心可能会有提供短期入住、夜间留宿等服务的需要，因此方案二层可以改造为相应的空间，例如将部分空间改造为老人居室，并在本层设置独立的餐厅、多功能活动区等。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斌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张旭 张旭
						页	47



总平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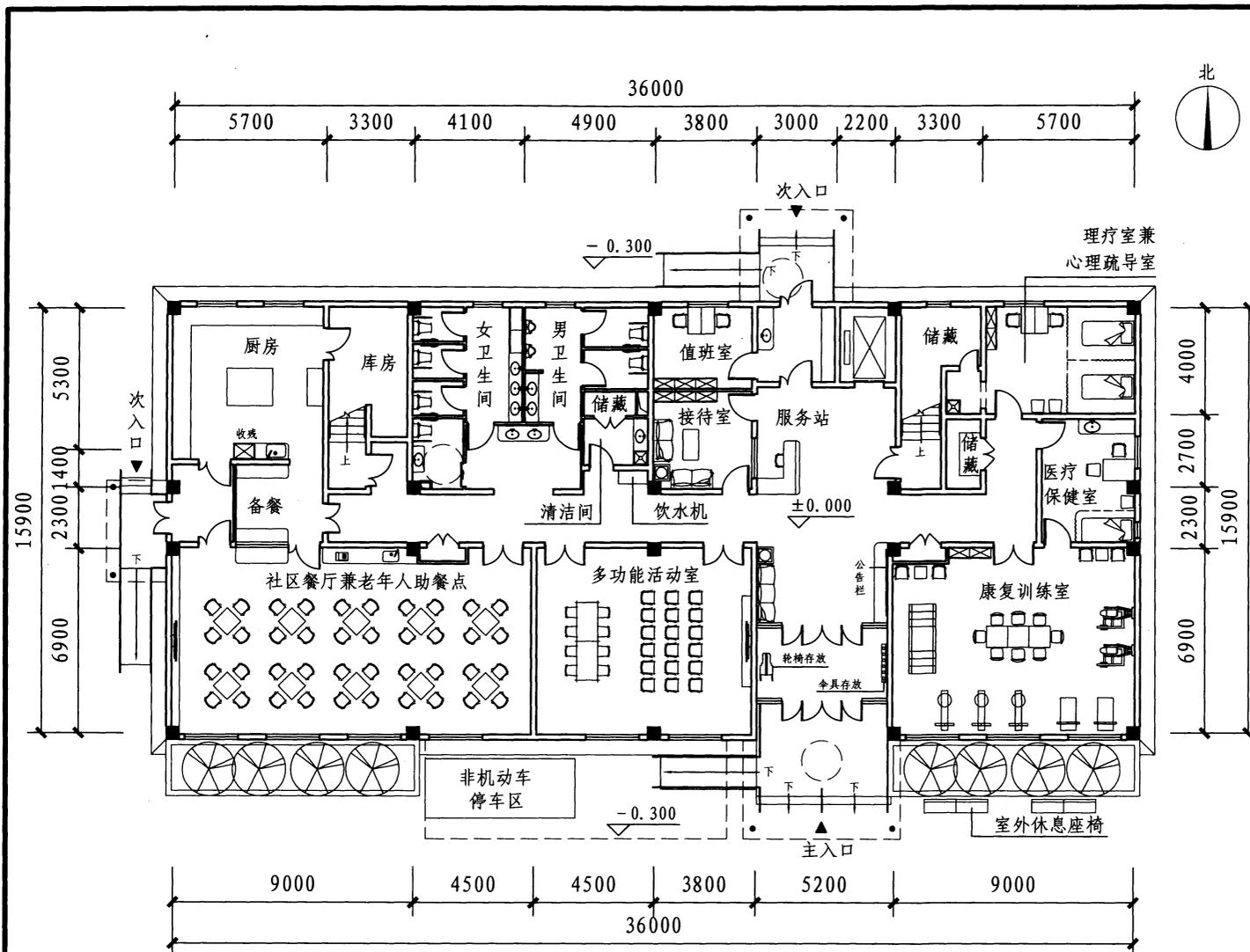
方案二设计说明:

1. 本方案一层为社区餐厅(老人助餐点)及社区服务中心;二层为日间照料中心,面积618m²,服务人数约为40人。
2. 社区餐厅作为老人助餐点,主要面向社区中的老人服务;理疗、保健、康复训练室在面向社区开放的同时也服务于日托老人。若无条件设置,可作棋牌室、阅览室等使用。
3. 二层的日间照料服务区按单元配置。为了保持空间尺度上的亲切感和接近于家庭的氛围,以15~20人左右为一个单元,每个单元由活动室(兼餐厅)及休息室等构成。

技术经济指标

总建筑面积(m ²)	1239
工期(天)	80
单位造价(万元/m ²)	0.27
总造价(万元)	339

注: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各项数值仅供参考,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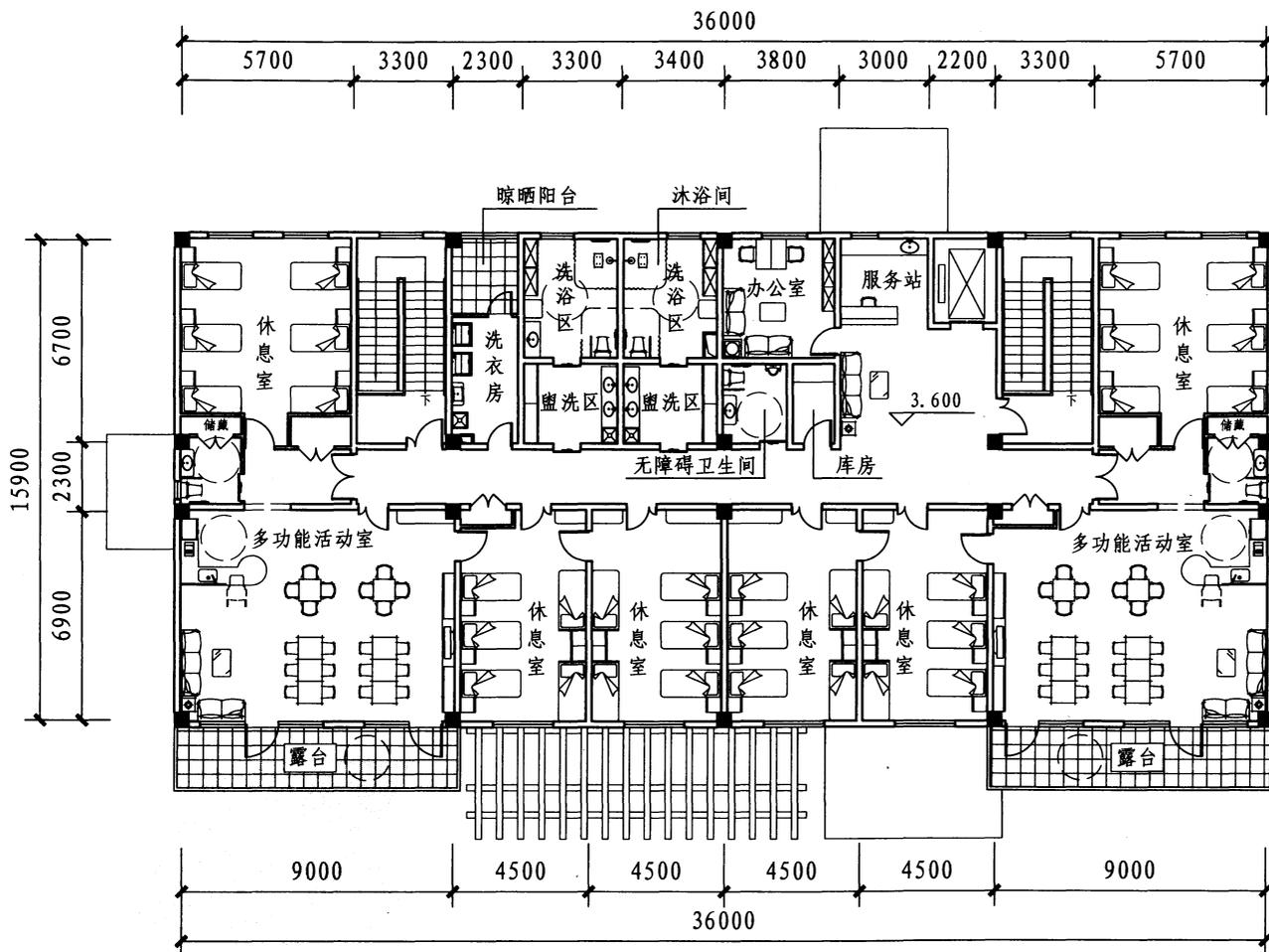
首层平面图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周延斌 校对 林婧怡 林婧怡 设计 林文洁 林文洁

页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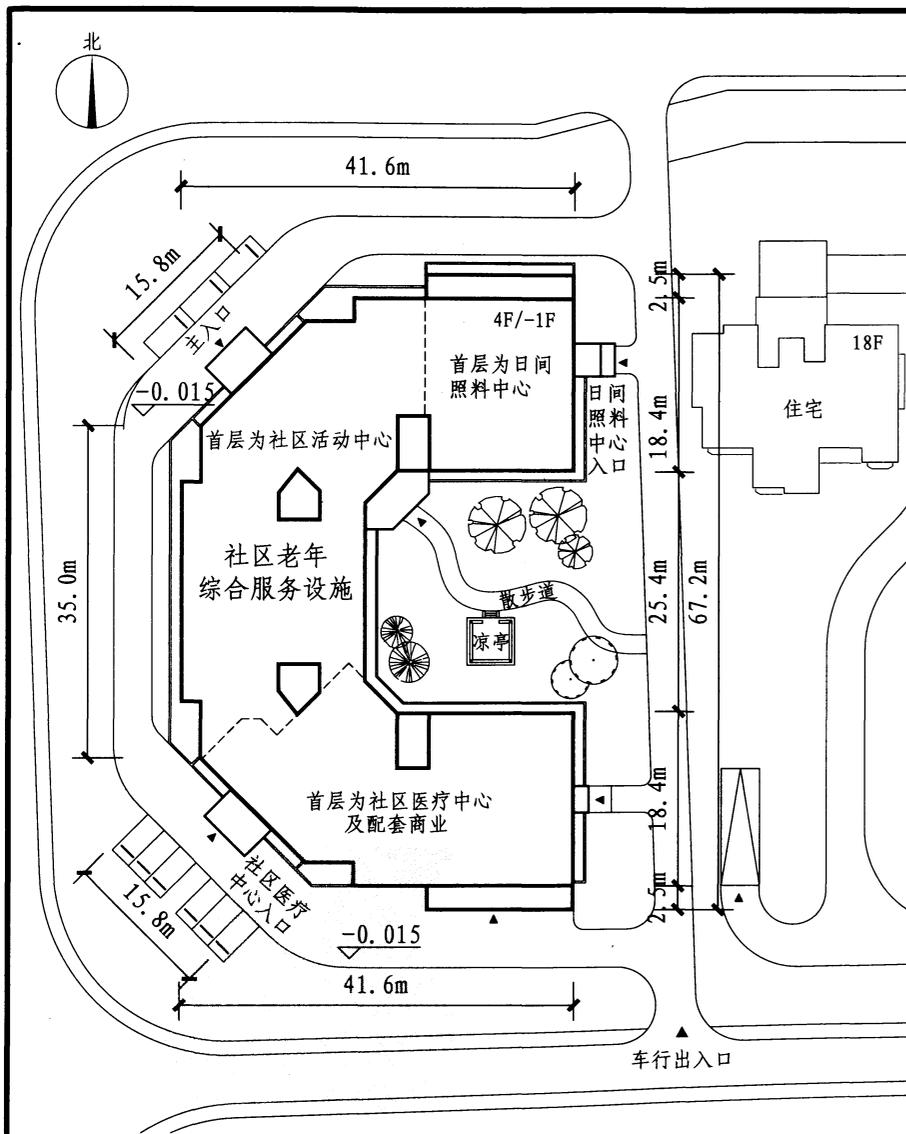


二层平面图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186.0
	沐浴间	42.2
	餐厅(兼老年人助餐点)	94.2
	医疗保健室	16.1
	康复训练室	63.7
康复用房	心理疏导室(兼理疗室)	34.3
	多功能活动室(社区服务部分)	56.4
娱乐用房	多功能活动室(日间照料部分)	150
	办公室	25.3
辅助用房	厨房	43.2
	洗衣房	12.4
	公共卫生间	64.9
	其他用房(接待、库房)	30.9

二类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校对	林婧怡
设计	林婧怡	设计	林文洁
设计	林文洁	设计	林文洁
页	49		



总平面图

方案设计说明:

1. 项目位于北方城市某居住小区中, 是一所社区老年综合服务设施。
2. 建筑一层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和社区医疗中心, 及兼顾本设施和社区使用的小型配套商业; 二至四层为提供护理服务的养老公寓。
3.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位于首层东北部端头, 建筑面积约327^m², 服务人数约20人。日间照料中心设有独立出入口, 便于独立运营管理。其内部也可通向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 方便老人使用设施内的其他公共空间。
4. 本方案仅表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的设计, 其余部分仅为示意, 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 并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技术经济指标(单位: ^m²)

总建筑面积	8822
地下建筑面积	1756
地上建筑面积	7066
其中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27
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	838
社区医疗中心	524
配套商业	157
护理型养老公寓(共204床)	5220
工期(天)	385
单位造价(万元/ ^m ²)	0.28
总造价(万元)	2498

注: 本表中工期、单位造价、总造价指标均以北京地区为例, 各项数值仅供参考, 具体项目建设时仍须重新核算。

各类用房使用面积表(单位: ^m²)

类别	用房名称	使用面积
生活服务用房	休息室	56.8
	更衣淋浴间	23.1
保健康复用房	餐厅(含服务站、配餐区)	99.3
	医疗保健室	-
娱乐用房	心理疏导室(兼办公室)	9.5
	阅览室、网络室	-
辅助用房	多功能活动区(兼康复训练区)	77.7
	厨房	-
辅助用房	洗衣房	-
	公共卫生间	7.5
	其他用房(储藏间)	4.3

- 注: 1. 本表仅统计日间照料中心的用房面积。
 2. 医疗保健室功能并入本设施同层的社区医疗中心。
 3. 阅览室、网络室、棋牌室等与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共用。
 4. 日间照料中心的餐饮、洗衣服务由位于地下室的总厨房、洗衣房统一提供。

社区老年综合服务设施(含日间照料中心)

图集号

14J819

审核

周燕珉

田亚斌

校对

李广龙

李广龙

设计

张旭

张旭

页

51

